

17 心鏡

宗教季刊

www.ca.taipei.gov.tw

INSOUL

活動剪影

「愛與和平地球家系列
全民寧靜萬人禪修」
活動特別報導
母親慈暉普照
～松山慈惠堂2008年慈惠文化季
承接命定・躍進復興
～2008全球禱告日在台北
傳達天主的愛
～關懷台灣為國祈福聖體健行活動

專題企劃

從經濟看宗教

佛教徒的宗教經濟奉獻方式
臺灣廟會祭典中的宗教奉獻
基督教的財物奉獻
伊斯蘭世界的經濟特色



「中元普渡祭典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活動開跑囉！」

每年農曆七月俗稱鬼月，臺灣民間信仰，為表達對神明的虔敬，均有大規模拜拜活動，為避免燃燒大量紙錢所造成的空氣污染，臺北市政府民政局特舉辦「中元普渡祭典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活動」。

一般家戶、民眾可向里辦公處索取免費提供之「中元普渡集中焚燒金銀紙錢專用紙袋」(每里200個，8月1日起送完為止)，將欲敬獻之金銀紙錢置於專用紙袋中，再依各里公告之時間、地點集中放置，清潔隊將派遣專車巡收後，送往焚化廠集中焚燒。

為尊重民間信仰習慣及消除民眾疑慮，每年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活動，均聘請專業法師於焚化廠進行傳統科儀如「安神」、「大士爺開光點睛」、「宣讀陰陽兩界公告文」、「法師淨爐」等，民眾可放心其所供奉金紙之流向。



知性與感性的邀約

本刊在各宗教團體的踴躍提供活動訊息與不吝賜稿下，已邁入發行第五年了，為能集思廣益以增加刊物內容之廣度，特此誠摯地邀請社會各界大眾就下期之企劃專題「常見的臺灣民間信仰文化」踴躍賜稿。感謝讀者大眾長久以來的支持與鼓勵，新的一年編輯部會更用心、更努力將宗教最美、最真的一面呈現給讀者大眾。

本利用稿力求公正與客觀，來稿一經發表後將致贈稿酬，來稿時敬請附上照片數張與著作授權聲明；同時為保持刊物品質與一致性，編輯部保有文字之修改與刪除權，未錄取者恕不退還稿件，請自行保留原稿，如另投他刊者，也請來電告知。歡迎各宗教團體、專家學者及市民讀者踴躍投稿，來稿請逕寄：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109號3樓或E-mail至：jiashin2@ms22.hinet.net，聯絡電話（02）2733-8921「心鏡」宗教季刊編輯部收。

• 局長的話

01 心靜迎新局



• 活動剪影

- 04 「愛與和平地球家系列 全民寧靜萬人禪修」活動特別報導
- 07 母娘慈暉普照～松山慈惠堂2008年慈惠文化季
- 09 承接命定・躍進復興～2008全球禱告日在台北
- 11 傳達天主的愛～關懷台灣為國祈福聖體健行活動

• 世界宗教文化

- 14 從伊斯蘭朝聖中看射石儀式



• 專題企劃

【從經濟看宗教】

- 18 佛教徒的宗教經濟奉獻方式
- 22 臺灣廟會祭典中的宗教奉獻
- 26 基督教的財物奉獻
- 30 伊斯蘭世界的經濟特色



• 宗教閱覽

- 34 千里姻緣一線牽～月下老人



心鏡宗教季刊-INSOUL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七期

發行人：黃呂錦茹

編輯群：陳其壠、林明寬、蔣宜君、楊妍盈

李富錦、林冠伶、蔡佩芳、張世昌

出版機關：臺北市府民政局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

電 話：02-2725-6240

傳 真：02-2759-8796

網 址：www.ca.taipei.gov.tw

（本刊電子版本登載處）

編輯部：佳新文化傳播事業有限公司

執行編輯群：吳冠衡（執行編輯）、

丁子芸（美術企劃）、

柳碧華、高苔菁（文字編輯）

吳文華、虞敬暉（美術編輯）

顧問群：阮昌銳、張家麟、李世偉、馬孝棋

地 址：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09號3樓

電 話：02-2733-8921

傳 真：02-2738-1630

E-mail：jiashin2@ms22.hinet.net

每本工本費75元

GPN 2009301828

ISSN 1812-5344



• 宗教儀典傳承

38 藏傳佛教法器巡禮



• 宗教智慧小語

42 人生的智慧



• 宗教訊息

44 臺北市宗教財團法人將納入本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規範

45 97年度宗教團體財務問答集(二)



• 宗教活動快遞

46 97年7~9月
臺北市宗教活動



活
動
剪
影

「愛與和平地球家系列 全民寧靜萬人禪修」 活動特別報導

文·圖/編輯部



多年以來，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一直積極推廣禪修運動，並鼓勵社會大眾將此融入生活作息中，藉此創造更美好的人生。在秉持「尊重、包容、博愛」的宗教精神下，今年特別選在大安森林公園舉行禪修大會，更以現今全球最關注的環保議題提出「愛與和平地球家」的理念呼籲社會大眾共同「減音」、「減食」與「減碳」，回歸簡單喜悅的生活。

這場由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主辦、臺北市政府所指導的大型社會運動，由超過200多位社會名人共同發起，其活動名稱定為「愛與和平地球家系列 全民寧靜萬人禪修」活動，在4月26日當天的禪修大會，更創下了臺灣歷年來相同規模集會音量最低的紀錄。

■ 寧靜力量的集結

標榜從心出發，跟自己與跟自然對話的「全民寧靜萬人禪修活動」，早於今年2月下旬，在世界宗教博物館與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所共同舉辦的「跨宗教祈福，新春聯誼茶會」中，就已經為本次活動事先揭開序幕，現場所邀請的宗教界代表與駐華使節，也以各宗教教義經典與各國的母語為全球人類祈福。

為能邀請全民共同響應身心靈環保，並從寧靜中開始愛地球，多位社會中堅人士包括聯合大學校長曾志朗、世界宗教博物館館長漢寶德、亞都麗緻總裁嚴長壽、遠流出版社創辦人王榮文及金曲獎歌手謝宇威等，共同呼籲臺灣社會應該沈澱下來，並一起加入「全民寧靜萬人禪修」發起人的行列。總統馬英九、副總統蕭萬長與立法院王金平院長之後也加入共同

發起人的行列，並在活動網站中寫下「寧靜心空」祈願文。

在萬人禪修活動當天，全民寧靜運動的共同發起人中共有二十位代表來到現場：包括宗教代表、演藝人員代表以及多位工商代表等，一起宣讀共同宣言。與會代表們均以休閒的衣著出席這場盛會，展現他們對人類生活環境的關心並以此呼應減碳愛地球的理念。此外，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的住持心道法師，也以寂靜代替演說，直接以九分鐘的「平安禪」帶領所有與會者一起體驗寧靜所帶來的美好境界。

■ 三減的環保訴求

由於當天氣候宜人加上主辦單位大力宣傳，現場有許多自發的市民一同加入其中，大





安森林公園音樂台前及周邊草地上，坐滿穿著白上衣的民眾，在與公園綠意的互相調和之下，呈現出安靜且愜意的氣氛。

為能具體落實「減音、減食、減碳」的環保訴求，舞台設計除了懸掛幾顆星球做為裝飾外，其他部分則盡量留白。在表演節目部分，則是特別邀請印度瑜伽靈修大師一古儒吉（Guruji）為全世界祈福與唱誦，同時亦有悠揚的詩歌演唱以及兒童合唱，至於擊鼓與舞蹈表演等，也多以祥和的方式呈現，避免過多喧鬧之聲光效果。

此外，主辦單位也依照過去慣例，發起「斷食之愛基金」的募集，呼籲社會大眾將減食一餐所節省的錢捐給地方弱勢團體，截至本次活動開始前，已成功募集到百萬餘元，並由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黃呂錦茹局長代表臺北市郝龍斌市長接受捐贈，黃呂局長同時也代表郝市長表達謝意，並且呼籲社會大眾能夠每年都響應此項有意義的「環保義舉」。

■ 種下友愛與和平

活動最後，由副總統蕭萬長和心道法師，共同以臺灣五大山（中央山脈、玉山、阿里山、雪山、海岸山脈）的泥土以及五大川（淡水河、頭前溪、大甲溪、曾文溪、高屏溪）的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黃呂錦茹局長代表臺北市郝龍斌市長接受捐款

河水來種植「行願樹」，這一株代表「愛與和平 地球一家」的樹木，將永久種植在音樂台旁的花園中。副總統蕭萬長在進行禪修後也致詞表示：他從禪坐中已領會心道法師為地球所提出的三個呼籲，同時也代表總統馬英九先生表達對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的敬意和感謝，並在此呼籲國人共同響應三減訴求，使地球永續發展，人人心靈環保與身體健康。

本次活動主辦單位也呼籲社會大眾能夠一起「愛地球」，並共同實踐九大生活主張，包括：寧靜、愛心、對話、素食、環保袋、節能、減碳、節水及綠化等，同時也應從自己開始做起，逐步做到「減音」、「減食」，進而能夠「減碳」，以回歸到健康且低污染的能源節約生活。如此簡約人生且潔淨大地之養生哲理，不僅是我們生活中所必修之心靈美學，同時也展現出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的宗教智慧以及愛地球的博愛精神。

母娘慈暉普照 ~松山慈惠堂2008年慈惠文化季

文·圖/編輯部



「瑤池金母」又稱「王母娘娘」與「母娘」，為天界所有女神之宗主，在民間擁有非常眾多的信仰人口。今年適逢瑤池金母降臨臺疆六十甲子，為能彰顯神恩與表達對於弱勢家庭母親的關懷與敬仰，以瑤池金母為主祀神祇的松山慈惠堂，特於5月1日至4日舉辦「2008慈惠文化季」系列活動，包括：祈天護國佑民大法會、保民遶境嘉年華以及弘揚母愛音樂會等兼具宗教、文化以及公益的活動。

■ 神聖大法會、祈福護眾生

為能敬天祈福與救贖眾生，本次法會特設祭祀法壇，包括：有祈天謝過與消災渡生的瑤池金母壇、讓信徒朝禮北斗眾星神宿以消災

解厄的禮斗姥壇，以及超度無主孤魂的救苦壇等，並由高功大法師開壇與誦經。由於法會向以功德福慧與靈驗著稱，因此吸引許多虔誠信徒踴躍參與。



法會由臺北市郝龍斌市長擔任主祭，包括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黃呂錦茹局長以及其他多位首長與貴賓們也共同蒞臨參加獻禮，一起上香為天下蒼生祈福。此外，郝龍斌市長現場也特別感謝松山慈惠堂多年以來一直對於臺北市文化教育與公益慈善事業的鼎力支持與贊助。

■ 花車遶城市、神澤庇鄉里

神明遶境為臺灣宮廟特有之宗教文化活動，在本年度的慈惠文化季中，特別安排精巧且豪華的民俗藝閣花車隊伍遶行臺北市主要街道，並由「瑤池金母」神像親自壓陣，期能藉此為臺北市除煞保安與驅邪納福。

在全臺慈惠堂與臺北市多所宮廟的踴躍參與之下，保民遶境嘉年華所出動的大型花車數量多達40餘部，規模浩大為臺北市歷年宗教花車隊伍之首見，沿途不僅聚集許多信徒夾道設案膜拜，盛大的車隊陣式，吸引諸多市民與觀光客圍觀，形成另一種宗教活動風貌。

■ 星光耀慈惠、母愛永流傳

為展現瑤池金母的濟世胸懷，主辦單位特別在臺北小巨蛋體育館中舉辦一場星光雲集的慈善演唱晚會，現場邀請到白冰冰、高凌風、葉璦菱、蕭煌奇及楊宗緯等知名藝人主持及獻



▲保民遶境嘉年華所出動之大型花車數量多達40餘部，陣容浩大吸引民眾目光。

唱，同時也安排太鼓打擊與西藏朝聖舞蹈等表演。就在一首首精彩的歌曲演唱與生動的表演中，所有與會者共同渡過美好的夜晚。此外，為彰顯瑤池金母的慈愛，特別舉辦「弘揚母愛慈悲楷模表揚大會」，以表達松山慈惠堂對弱勢家庭中的模範母親們的關懷與敬仰之意。

這場融合傳統宗教價值與時尚音樂文化的溫馨音樂晚會，除歌頌出母愛的偉大外，也呼籲所有為人子女者要即時行孝，並且行事皆由孝念出發，同時更要從孝順自己母親做起，進而關愛普世眾生，讓孝行成為一種善行。

松山慈惠堂向來在弘揚宗教文化與救世濟貧方面不餘遺力的付出，每年度所舉辦的宗教與公益性質活動不勝枚舉，不僅為臺北市重要的宗教文化盛事，更讓所有市民感受到宗教團體慈悲救苦之精神。



承接命定·躍進復興

~2008全球禱告日在台北

文 圖/編輯部

在宗教活動高度興盛的臺北市，基督教團體常以集體聚會禱告方式為自身、家庭、社會以及國家祈福，其中全球禱告日活動的舉行，是臺北市基督教團體與國際性基督教活動接軌的代表，直至2005年為止，全球共有兩百多個國家、約兩億的基督徒加入此一行列，臺灣則是自2006年間開始加入，至今已舉辦過三屆。

在今年度的全球禱告日活動，財團法人台北市中國基督教靈糧世界佈道會台北靈糧堂、財團法人基督之家以及其他臺北市的基督教團體約上萬名的基督徒，5月11日下午齊聚在凱達格蘭大道，共同參與此次禱告活動，與會的教徒均繫上象徵純潔的白色絲帶，共同宣示要活出純潔的生命。由於適逢母親節，不少基督教家庭成員也一起出席此場宗教盛會，以實際的行動表達對母親的感恩。

■ 捍衛聖潔~為身體貞節而禱告

由於網路色情氾濫，使許多年輕人終日流連在色情網站上，不僅吸收到錯誤的性知識，同時也被灌輸不正確的兩性觀念。此外，婚前性行為的盛行，更讓許多聖潔的年輕心靈受到污

染，面對如此的罪惡洪流，年輕的世代們顯然需要神聖且正直的宗教力量予以指引與教化。

因此現場由眾牧師與教友共同祝禱，期待年輕人們能有更美好的品格，並帶給國家社會更大的影響力，而年輕世代的代表們也勇於現



▲副總統蕭萬長伉儷特別蒞臨現場代表新執政團隊接受祝禱

身說法，共同宣誓捍衛貞潔與遠離色情，並呼籲所有的臺灣年輕人們能將聖潔視為生命的尊嚴，且尊重自己與異性的身體。

■ 拒絕墮胎～為珍視生命而禱告

根據非正式的統計，我國目前每年墮胎的人次約有30多萬，如此高的墮胎率，不僅說明國人對於新生命的不重視，在基督教信仰中，被視為是扼殺上帝恩賜的罪行，因為生命是神所賜予的，所以只有神才有權取回生命。此外，在聖經中同時也具體表示胎兒是神所創造的孩童，且與成人一樣應受到律法保護。

這種企圖逃避扶養責任，並以強迫方式扼殺新生命的誕生，在基督教中，實為一種罪行與社會亂象，為能喚醒世人良知與導正社會風氣，許多成年女性代表們則共同在台上為已犯錯的父母們懺悔、禱告並呼籲社會大眾尊重新生命，同時祈求上帝赦免這些不負責任的父母親，以及撫慰遭扼殺的新生命。



■ 翻轉衰退～為新執政團隊而禱告

為能替臺灣營造更美好的未來，以及祝福新執政團隊能有優秀的表現，副總統蕭萬長以及行政院邱正雄副院長特別蒞臨現場代表新執政團隊接受祝禱，蕭副總統同時也致詞表示：希望臺灣過去八年的衰退，能在耶穌基督的大能中翻轉過來，社會的撕裂亦能在基督的大愛中撫平，新執政團隊將肩負神聖且沉重的責任，全力以赴讓新政府的作為能符合神的意旨與榮耀上帝。

此外，在禱告會中，也特別為臺北市政府團隊而禱告，祈禱市府團隊能更有謀略與智慧打造出全體市民所期許及嚮往的祥和、平安且榮耀的城市，並能以公僕之服務熱誠，獲得全體市民之擁戴，現場由臺北市郝龍斌市長、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黃呂錦茹局長、臺北市政府研考會盛治仁主委等代表上台接受牧師群的祝福。

在眾教友齊為臺灣祝禱，以及現場悠揚、祥和的聖歌音樂中，2008全球禱告日在凱達格蘭大道的日落餘暉下劃下圓滿的句點，這場意義非凡的基督教盛會，不僅展現基督教團體不分彼此共同關心人群、社會國家的廣闊胸懷，同時也為基督教團體入世關懷的博愛精神，形塑出優質的形象。

◀現場由臺北市府郝龍斌市長、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黃呂錦茹局長、臺北市政府研考會盛治仁主委等代表上台接受牧師群的祝福。



關懷台灣為國祈福聖體健行活動

傳達天主的愛

～關懷台灣為國祈福聖體健行活動

文·圖/編輯部



在天主教信仰中，基督聖體聖血節是非常重要的節慶，歐美許多國家多會舉行聖體健行活動來慶祝這個節日，至於健行方式則是由神父捧著聖體，並引領信徒隊伍步行至大街小巷，透過隊伍的聖歌聲與祈禱聲，不僅光榮聖體內的基督，同時也為民眾祈福與淨化心靈。

由於適逢天主教在臺傳教一百五十週年，且教廷所排定之基督聖體聖血節在5月25日，為祈求新政府執政之後能國運昌隆與社會平安，天主教台北總教區特別選在5月24日當天舉辦「關懷台灣為國祈福聖體健行活動」，活動是由臺北市政府民政局指導，北投、士林等區公所協辦，同時亦廣邀中外國際友人、外國駐華使節、各界信徒與其他宗教團體共同參加，展現出天主教不分國界與族群的廣闊胸懷，以及國際與多元化的傳道精神。



■ 信仰力量的匯集

在聖體健行活動開始前，來自臺北市各地區的天主教徒們齊聚在石牌天主堂頌禱「玫瑰經」，此經文之正式名稱為《聖母聖詠》，拉丁文本意為「一束玫瑰花」，用於比喻連串的禱文有如玫瑰之馨香，是天主教信徒歌頌聖母瑪利亞的一種敬禮。當天在主辦單位的熱情邀約下，教堂內外均坐滿著誠心禱告與歌頌的天主教徒。

此外，天主教台北總教區洪山川總主教也特別蒞臨現場主持「大禮彌撒」，所謂彌撒

（Mass）就是天主教的祭祀儀式，參與彌撒儀式被稱做「望彌撒」，一般而言，教堂會在每個星期日舉行彌撒，並同時接受教徒的奉獻，若適逢重大節日諸如聖誕節、復活節，基督聖體聖血節等則會進行大型的彌撒，稱之為「大禮彌撒」，其禮儀較為繁雜以示尊重。

由於四川的地震天災造成許多大陸人民遭受苦難，本著天主教的博愛精神，洪總主教也特別帶領現場教徒為所有災民祈禱，期能透過宗教信仰的力量，感動天主幫助與赦免這些受苦災民。



►臺北市府民政局黃呂錦茹局長特別蒞臨現場，代表臺北市府感謝天主教團體對於公益慈善事業的投入與支持。



■ 關懷社會的實現

聖體聖事為天主教七件聖事之一，其由來為耶穌基督在受難前與十二門徒共進逾越節晚餐，並遞給門徒食用與飲用麵餅和葡萄酒，以幫助他們獲得罪過的赦免。

之後在天主教教義中，只要是經由神父在彌撒中祝聖過的麵餅與葡萄酒，即可象徵為與基督聖靈相結合的聖體與聖血，此為祭獻天主之大禮與養人靈魂之神糧，並為耶穌永遠與人結合之表記，因此在大禮彌撒之後，現場教徒開始以虔誠的心向神父們領取聖體並食用，以祈求赦免罪惡與淨化靈魂。

為能將這份神恩帶給更多的人，在洪總主教與修女們的帶領下，來自臺北市各地的天主教徒們開始恭迎「聖體」並徒步在天母地區遊行，由於天氣良好，參加遊行的教徒非常踴躍，他們沿途唱頌聖歌並且發放文宣，將天主對這片土地的關懷以及對臺灣民眾的關心，傳達給所有民眾。

隊伍在到達活動終點站天母運動公園後，開始舉行大晚禱與聖體降福儀式，經由這些神聖的天主教儀式祈求臺灣社會未來能更安定與美好，臺北市府民政局黃呂錦茹局長也特別蒞臨現場，代表臺北市府感謝天主教團體對公益慈善事業的投入與支持。此外，當天活動

現場也舉行健康義診與表演活動，以提供當地民眾更多的服務。

臺灣天主團體對於社會關懷投入的事業包羅萬象，除了設立醫院、診所、安老院、啟智中心、殘障中心、療養院及少年城等社會公益機構外，尚積極投入多項社會服務工作，諸如服務殘障同胞、原住民、外籍勞工、失智老人及中輟學生等，以及提供青少年輔導、街友服務、監獄牧靈、醫院醫療和臨終照顧等，其宗教大愛之精神，已成功救助社會弱勢團體且導正諸多社會亂象，近年來為配合社會多元化發展，也開始與政府機關以及其他宗教團體共同合作推展社會關懷工作。

目前天主教在全臺北、中、南、東部共設有七個教區，信徒則約有30萬人左右，該宗教團體多年以來一直積極從事傳達天主福音之濟世工作，不僅獲得臺灣社會對於天主教的肯定與認同，同時也因此吸引許多慕道者競相加入這個充滿愛的大家庭。



從伊斯蘭朝聖中 看射石儀式

圖、修稿／馬孝棋 文／編輯部



到伊斯蘭教聖地—麥加巡遊天房完成一系列的朝覲儀式稱之為「哈吉」，由於伊斯蘭教規定成年的穆斯林負有到該地進行朝覲的宗教義務，因此所有穆斯林均會盡最大的努力，一生中至少須前往麥加朝覲一次。

事實上，麥加朝覲之旅需具備信仰、體力及財力等各方面的條件配合，必須是成年的穆斯林且身體健康、心智健全；有經濟能力，且朝覲時需使用基本生活費用之外的財力；旅途必須為安全，即無戰爭、動亂與傳染病，如此方能前往朝覲。此外，穆斯林們相信，在麥加天房做禮拜的回賜，遠超過在其他清真寺。

由於過去交通不便且缺乏旅行資源，對一般穆斯林而言，朝覲是一件非常困難的事情，但隨著國際交通工具的發達，以及許多穆斯林地區經濟狀況的改善，越來越多的穆斯林們也能一圓朝覲之夢想，一心完成對真主安拉的信仰與朝覲功課。

■ 伊斯蘭教的聖地～麥加

麥加（Mecca）為伊斯蘭教的第一聖地，是安拉的最後一位使者穆罕默德的誕生地，也因此變成伊斯蘭教接續創立和傳播之處。

麥加座落在沙烏地阿拉伯西部的賽拉特山區中，面積約為26平方公里，這裡的地形由群山環抱，氣候乾燥無法種植樹木，生態條件非常艱困。

麥加在穆斯林世界被譽為「諸城之母」，其城內只對穆斯林開放，非穆斯林者一律禁止進入。位於城中心的麥加大清真寺則是伊斯蘭教的著名聖寺，同時也是世界各國穆斯林赴麥加朝覲和禮拜的方向，根據伊斯蘭教義的記載：「麥加聖城是一禁地亦就是禁止一切惡行之城」，因此該寺亦稱為「禁寺」。歷經數個世紀以來的擴建，目前已可容納約百萬穆斯林同時做禮拜，至於寺中精雕細刻的25道大門與7座高聳雲端的尖塔，以及由潔白大理石所鋪成的地板、樓梯、台階，則使該寺呈現出光彩奪目且氣勢磅礴的風貌。



▲朝覲者聚集在阿拉法特山舉行莊嚴的祈禱



位於禁寺廣場中央的南方，則是著名的克爾白（又稱天房），克爾白在阿拉伯文中的意思是「方形房屋」，相傳是由先知易卜拉欣所建築，其自上而下終年以黑色絲綢帷幔罩住，據說這一傳統已延續了上千年。此外，在天房外東南角的牆上，鑲嵌著一塊褐色隕石，相傳在建造天房時，由安拉從天上扔下該石供伊布拉欣墊腳用，並受到穆罕默德使者所親吻。所以現在完成朝聖的人，在環遊天房經過此石時，也會效法爭先親吻或舉雙手以示敬意，因年久而有裂縫，黑石目前是以銀框鑲嵌起來並加以保護。

■ 穆斯林們的功修～朝覲

在伊斯蘭教的教義中，具體規定教徒需要有五項功修（念功、禮功、齋功、課功、朝功），其中之一是到麥加去朝覲，在《古蘭經》中清楚記載教徒有到麥加天房去履行朝覲的義務。

在朝覲的過程中，男女教徒必需先洗大小淨，男士須穿著白色戒衣。至於朝覲的程序，則依序為：一、受戒（伊曆12月8日），二、進駐米納（伊曆12月8日），三、前往阿拉法特廣場（伊曆12月8日至9日），四、在阿拉法特站立（伊曆12月9日），五、進駐穆資代理



▲龐大的朝覲人潮一起完成射石儀式，是相當不容易的功課。

法（伊曆12月9日），六、再次進駐米納（伊曆12月10日），投射大石柱、宰牲與開戒，七、到麥加環遊天房、兩山行走、返回米納（伊曆12月10日），八、射石儀式（伊曆12月11至13日），九、在回國前離開麥加做辭朝，再次巡遊天房，這是正朝。這些朝覲程序是由穆罕默德先知教授給他的追隨者，並一直延用至今都未曾改變過。

通常在麥加進行正朝儀式過程須5至6天，再加上前後的副朝與辭朝一般所費時間要20多天以上。

■ 驅除惡魔的儀式～射石

射石（Ramy al-Jimari）亦稱投石擊柱，在伊斯蘭曆12月9日時，朝覲者聚集在阿拉法特山舉行莊嚴的祈禱，日落之後，開始前往附近的穆資代理法撿小石49顆，當晚並露宿曠野，次日（10日）一早回到米納（Mina）山等到日中偏西後開始至大石柱前射石七粒，每射一石須口唸：『奉真主之尊名，真主大哉。』之後完成宰牲，再立即前往麥加天房巡遊七

圈，最後至兩山奔走，然後剪髮開戒。

關於射石儀式的由來，源自伊斯蘭先知—伊布拉欣的堅定信仰事蹟。相傳先知伊布拉欣獲得安拉真主的指示，必須殺其子以做為獻祭，此時魔鬼易卜劣廝（Iblis）在米納的路上現出人形，並且煽動他反抗真主的命令，但伊布拉欣不為所動，反以石子擊退惡魔，安拉真主以此試煉其父子之信仰，最後真主派遣天使帶一頭羊隻替代他兒子做為獻祭，這個典故同時也成為伊斯蘭教「宰牲節」的由來。此外，穆聖先知也曾說過：「向這三個惡魔石柱每投射一顆石子，都將是在復活日的一份光亮。」

目前在射石場的魔鬼（石柱），是以鋼筋混凝土所築成的三個30米高且大小不一的石柱，象徵著當年阻擋伊布拉欣的魔鬼，在伊曆12月10日當天中僅需投射阿格白（大）石柱，12月11日至13日則需投射所有三根柱子。至於射石的步驟，則是第一步先從最小的石柱（al-Jamrah as-Sughra）開始，然後是中石柱（al-

Jamrah al-Wusta），最後則是阿格白（大）石柱（al-Jamrah al-Kubra），每個石柱需連續投射7粒小石子，石子的大小則不要超過豆子大小，如為體弱有病或無力投擲者，亦可以讓別人代為射石。此外，投射每粒石子時都要念至大詞（Bismillahi Allahu Akbar），象徵著堅決對真主的信仰，面對生活中一切的誘惑。

射石儀式是整個朝覲過程中最為艱辛的儀式，在有限的時間裡，湧進龐大的人潮，一起完成射石儀式，乃是相當不容易的功課。

依照沙烏地阿拉伯政府的規定，只要身為穆斯林，不論是什麼國籍均可在麥加居住，而伊斯蘭國際聯盟更駐紮在此，使得麥加成為一座具有濃厚伊斯蘭教特色的國際性城市，同時在該國政府的大力建設下成為一座擁有40萬餘居民的「宗教之都」，不僅保有伊斯蘭教文化的舊貌，同時也呈現出現代化城市的進步景觀。





佛教徒的宗教經濟奉獻方式

文・圖／關正宗

印度佛教僧侶以乞食為主，對僧侶而言，這是日常功課，即是修行方式之一；對信眾而言，這是布施種福田的方式，《法集要頌經》說：「修戒行布施，作福為良田。」不僅在家人要布施，僧侶也要布施。印度佛教向南傳播，進入中南半島泰、緬、寮等國，承習上座部傳統，稱南傳佛教或小乘佛教，保有日中一食的乞食作風；向北傳進入中國，則承習大眾部傳統，稱北傳佛教或大乘佛教。

北傳佛教傳入後與中國文化結合，成為中國傳統的一部分，亦稱「漢傳佛教」。囿於國情，乞食的方式消失，過去遊行四方，於山林樹下無固定住所的形態改變了，寺院被建立起來，成為僧侶與信眾互動的場所。不再乞食的教團，雖在唐代有百丈懷海禪師提倡「一日不作，一日不食」的農禪精神，但是佛教寺院主要的經濟來源並非是耕作，而是接納來自信徒的財物奉獻為主，其多元與變化，是世俗以外的另一種經濟運作模式。



▲佛前的傳統光明燈

■ 布施與福田

布施有三種，財施、法施、無畏施，皆是佛經所載的福田，亦是通出家與在家。不過，這裡所指的布施主要是指財施。

《菩薩本行經》說：「智者能捨慳貪於布施，現世受祐，後世受福。」因為捨財被認為是最簡單易行的種福田方式之一，漸漸就成為奉獻的主流。所謂「施者清淨心，梵行良福田」，信眾一心清淨，即是種大福田。另外，捨財布施亦是修行方式之一，是對治慳貪、吝嗇的法門。



佛被認為是眾生最大的福田，是一切人的福田，如《過去現在因果經》所說：「佛世尊出興於世，最上福田。」佛滅後，僧侶成為佛的現世代言人，因此，布施於僧侶，某個程度也是布施於佛。

漢傳佛教將僧侶固定於寺，結合成或大或小的僧團，如何維持寺院的正常運作，就成為各寺住持最大的功課。而主要延續自明代佛教樣貌的臺灣佛教，進一步與民間宗教相互借鏡與融合，使得臺灣佛教的寺院經濟出現許多樣貌與變化。但是，信眾奉獻財力於佛寺的思維，不外乎消災、祈福與功德三類，而這三類性質看似不同，其實三位一體。

■ 消災、祈福與作功德

消災

• 消災法會與牌位

《先覺宗乘》說：「布施消災，不隔纖毫。」當遇有不順，許多信徒基於「業障」現前的考量，會到寺院參加消災法會，而此一法會以懺悔自己業障（懺罪）為首，有時候消災兼延壽，首選之經為素有「消災延壽藥師佛」的《藥師經》。一般來說，在臺北市都會區的佛寺，參加消災法會都隨喜奉獻，但是若是要立牌位，則必須支付新臺幣一千至數千元不等的費用。另外，還有「打齋」的服務，即捐助齋菜一桌或若干桌，讓與會者享用。

• 安太歲

「太歲」並非是佛教傳統的神祇，乃是中



▲佛寺的消災與祈福牌位

國民間傳說中的凶神，有說是木星（歲星），亦有說為主四時寒暑之神，更有說是十二時辰之神。此一傳說始於西漢，舉凡破土、遷徙、嫁娶等吉凶皆與其方位有關。若召感而犯之，便會招致災禍。元明後更設有專壇祭祀，可見民間流傳之廣。

太歲星君原本非佛教的信仰，卻被納入佛教寺院常年工作之一，這代表著信仰的融合。在臺北市某些佛教道場也將其納入消災的項目，一般安太歲的費用約在新臺幣一千左右，是部分佛教寺院的重要經濟來源。

• 嬰靈供養

「嬰靈」一詞在佛經全無記載，可能是八〇年代借鏡於日本的「水子」信仰而來。起初佛教界相當反對，可是在成千上萬墮胎、流產婦女的需求下，基於現實的考量，漸漸地普遍於佛教寺院。臺北市佛寺一般為「嬰靈」立牌位，費用約在新臺幣二千元左右，目前有漸成佛寺的主要經濟來源的趨勢。

祈福

• 光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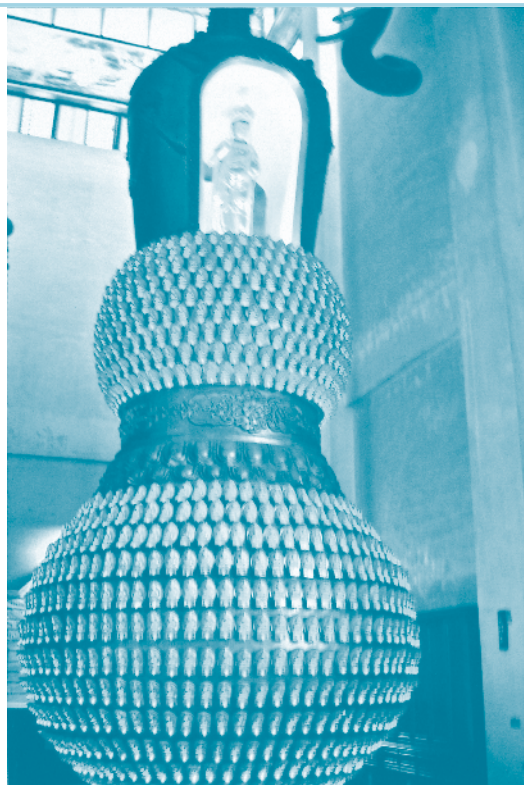


佛教的「光明燈」是導源於佛經「燃燈供佛」的典故，「光明燈」有時亦稱「平安燈」。《華嚴綱要》記載：「燒燃燈供佛，大能滅罪生福。」又因為供佛的燈不能滅，所以也稱為「長明燈」、「常明燈」或「無盡燈」等。佛教的「光明燈」傳統與民間信仰並不同，民間寺廟常在安太歲時也順便點「光明燈」，但佛教有單點「光明燈」的傳統，目的是為自己或家人祈福。由於點「光明燈」並無限定時間，所以亦是佛教寺院的常年經濟來源。

• 印經

印經一般被視為「法布施」之一，據《十住毘婆沙論》記載：「以法布施滿足眾生，多所利益、多所安隱，憐愍世間饒益天人。」因此助印經典，雖具有作功德性質，但是功德回向的重點常是為自己或為家人祈福為多。一般經典的助印金額不拘，單冊每本從數十元至上百元，端看助印者印量而定。過去常有佛寺倡印經典、善書作為經濟來源，但隨著近年助印經書氾濫，寺廟、公共電話亭隨處可見結緣善書，引發社會負面評價，導致倡印經書有減少的趨勢。

作功德



▲佛寺常見的的光明燈

• 香油金

一般佛寺都會設「功德箱」（或稱「賽錢箱」），主要用意是讓信徒隨喜捐助之用，是所謂的「香油金（錢）」。佛寺「功德箱」有固定置放的地點，不只一處，基本上每個供奉佛菩薩的殿堂都有。如果是觀光型的寺廟，其「功德箱」的收入是很可觀的。香油金都是信徒隨喜所捐，沒有指明用途，通常就是以作功德的目的居多。

• 建寺基金

許多寺院為了擴建或整修寺院，常年接受信徒隨喜捐獻。早年寺院的建設，小則在每片屋瓦上寫捐助者的姓名，大則像樑柱認捐者，有時一群人，有時甚至僅一人一柱。這類的捐獻也是以作功德為目的，雖然寺院不可能常改建，但是修繕卻是需要的。

■ 綜合型奉獻—超薦法會

上述以消災、祈福及作功德的奉獻方式是常見的寺院經濟活動，但是佛教寺院最重要的經濟來源是經懺佛事，特別是每年兩次的大型法會，即每年農曆七月的「盂蘭盆法會」與每年清明節的「清明節法會」。這兩場法會時間通常超過一週，且會吸引許多信徒為亡者安立超薦牌位。牌位有大小之分，從新臺幣一千元至數千元不等，這兩場法會的收入，據知足以支應整座寺院一年的開銷。

在臺北市還有幾座著名的「經懺道場」，是專門作佛事，也就是專為往生者作超薦法會，並不限定在農曆七月或清明節。

與超薦法會相關的是納骨塔的收入，按傳統寺與塔是一體的，因此佛寺通常會設納骨塔，只是都會型寺院欲設納骨塔並不方便，所以有些都會型寺院的納骨塔是另建於郊區。

納骨塔一般以塔位計算，一個塔位的價位從數萬至數十萬不等。過去由於不少寺院的納骨塔有定價，因此被相關單位認定是「營利行為」而予以課稅，為了避免有變相「營利」之嫌，許多寺院改以「隨喜」方式因應。許多寺院在其他方面的經濟來源或許不佳，但是有不少寺院以納骨塔為主要經濟來源。

■ 結語

佛教徒的經濟奉獻方式大抵不出上述模



▲佛寺中的消災、超薦法師

式，像有些信徒會捐助慈善事業或放生護生，目的亦是消災、祈福與作功德兼而有之。總之，佛教徒的經濟奉獻方式是多元的，對寺院的捐助有時是因當時個人的情況而定，也有基於個人修行方式的取向為主，不一而足。這些年來隨著社會環境的變化，部分寺院接納信徒的經濟奉獻亦趨多元，如利用網路講經、超薦亦漸次流行中。（作者為佛教文化研究者）

參考資料

根據《維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記載：在佛陀滅度之後百年，摩揭陀國迦羅阿輸迦（俗稱黑阿育）王在位時，僧團因為意見不同，產生爭議。印度西部摩偷羅國的耶舍比丘，邀請東西方的七百倍長老，至吠離舍舉行第二次集結（稱為七百集結、或吠離舍集結），會中做出決議，認為東部比丘僧團對於戒律的十種看法是錯誤的（又稱「十事非法」），後稱上座部。而東方僧團也自行集結經典與戒律，稱大眾部。這是佛教僧團分裂的開始，揭開了部派佛教時期的序幕。



臺灣廟會祭典中的宗教奉獻

文・圖 / 謝宗榮

在臺灣傳統的漢人社會中，廟宇一向是傳統宗教信仰的核心所在，以廟宇為中心所發展出的動態活動、慶典及習俗等，更是傳統宗教信仰文化中的重要成分。廟會是以廟宇為中心，以祭祀神祇為主體的公共性宗教信仰活動。臺灣廟會的內容，若以舉行的時間來區分，有定期性廟會與不定期性廟會。定期性廟會一般以結合歲時節慶與神明聖誕舉辦之祭祀、迎神活動，以及廟宇為信眾舉行的例行性之祭祀、祈福活動；不定期性廟會舉行的時間不一定，通常在廟宇或聚落有特殊需求時，如廟宇慶成、入火安座，以及為聚落信眾消災祈福所舉辦之法會、遶境活動等。



▲關渡宮媽祖聖誕禮斗法會中供奉的斗燈



▲2007年松山媽祖過爐祈安法會普渡

■ 聚落公廟經濟來源

在臺灣傳統漢人社會諸多動態文化中，這類通稱為廟會的信仰慶典活動，往往動員最多、層面最廣，其中尤其是以主神神誕為主的年度例祭慶典活動，堪稱為傳統聚落的嘉年華會。在聚落主要公廟的大型廟會活動中，除了祭典儀式之外，我們更可以看到許多深具民俗藝術趣味的面向，諸如神壇（紅壇、醮壇）、祭具、各式供品以及各類文武陣頭等，使廟會慶典活動呈現出多元豐富的面貌。不過，一個規模較大的廟會活動的舉行，除了活動流程的規劃和人力的動員之外，不可諱言的，活動期間所要支出的經費也是相當可觀。雖然在許多傳統聚落的廟會活動中，信眾義務性參與的情形迄今仍相當踴躍，但是隨著社會型態的工商化發展，不管是人力的需求或是各類庶務的準備，仍須仰賴眾多信眾的奉獻、捐疏。因此，觀察臺灣傳統的廟會祭典活動，除了可以瞭解傳統民間社會的宗教信仰意涵之外，亦能體會出蘊含在民間社會中豐沛的生命力。

關於聚落公廟的經濟來源，除了常態性地為信眾進行安奉太歲、點燈、祭解及消災補運等活動的收入之外，就是仰賴信眾平時的祭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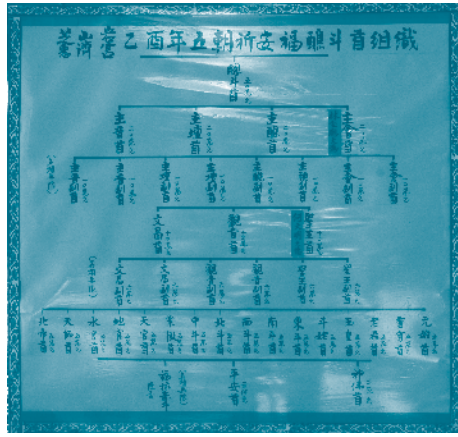
性捐疏，如添香油、販售金紙供品或是偶發性的財物奉獻等。這些一般性的宗教奉獻雖然大多足以供給一座廟宇的平時祭祀所需，但是若遇到舉行大型廟會祭典時，由於所需要的費用較大，為了活動的順利舉行，就必須要有一套較為制度化的募款機制來因應。傳統地方公廟的募款制度，主要可區分為普遍性的年例慶典募款和非普遍性的祭典募款等兩大類型。

■ 普遍性的年例慶典

如為慶祝主神聖誕所舉行的遶境活動，以及每年的中元普渡等，傳統募款的作法就是以「收丁口錢」的方式為主，在卜筮選出年度的「爐主」、「頭家」等職務之後，即由這些頭人負責經費之募集，就廟宇轄境內，也就是祭祀圈的範圍之內，在各自所分配的區域裡，挨家挨戶募款，每戶成年的男子算一份，即一丁；成年的女子則算半份，即一口，又稱為半丁。這類丁口錢在金額方面，一般多以一個成年人的半日所得到一日所得之間為主。若是地方公廟的轄境廣闊，廟會慶典活動無法每年都



《從經濟看宗教》



◀芝山巖惠濟宮乙酉年祈安福醮斗首單

照顧到轄境內的所有聚落，或是經費不需所有轄境內的信眾來分攤，那麼就會採取分區輪流主辦的方式，由輪祀、值年的聚落自行卜筮選出爐主、頭家來進行募款，隔年再舉行爐主交接的「過爐」儀式。

如主祀媽祖的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就將祭祀圈化為十三個區域，稱為「松山十三街庄」，範圍包括了松山區的松山街、中坡庄、五分埔庄、興雅庄、三張犁庄、車層庄、中崙庄、東勢庄、上塔悠庄、舊里族，南港區的西新庄、後山坡庄，以及內湖區的洲尾庄。而北臺灣素有盛名的媽祖廟—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也將祭祀圈區分為上元角、三將軍角、媽祖角、觀音媽角及天公角。每年由祭祀圈內的這些角頭輪值爐主，並舉行迎媽祖遶境活動，迄今仍延續此一制度。

■ 非普遍性的祭典募款

傳統上多採取股份制的方式，並可區分為許多大小不同的股份，在確定每一類股份的數目和金額之後，即在祭典舉行前公告周知，由祭祀圈內的信眾自由認捐，或是開放給祭祀圈外的信眾認捐。這種認股的方式，最常見就是醮典、法會中的斗燈首份，如醮典中合稱為「四大柱」的主會、主醮、主壇、主普，以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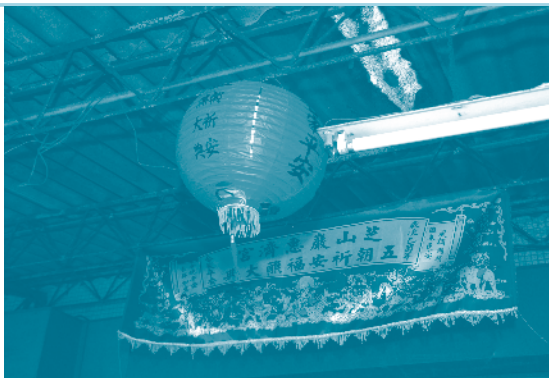
祇名號為名的各首份，以及金額最低的一般性祈安首份。至於金額方面，如果是循環式的祭典，如傳統的春、秋二季禮斗法會、固定每年舉行一次的祈安祭典等，一般並不會太高；但若是很久才舉行一次的祭典，如廟宇的慶成醮典，由於機會難得，爭取的信眾較多，主要首份的金額就會大為提高，以目前的經濟狀況來說，就經常出現醮典四大柱首份超過數十萬臺幣的情形。如臺北市的芝山巖惠濟宮，在民國九十四年底所舉行的五朝祈安福醮中，總斗首緣金即高達五十萬元。



▲2006年松山媽祖過爐祈安法會中信眾所奉獻的歌仔戲

■ 祭典活動中多元的奉獻方式

除了這些金額的捐疏之外，在這類祭典活動中，傳統上還有請戲班演戲的奉獻。另外也有許多實物的捐獻，如謝神金牌、神衣、祭祀



◀信眾將認捐醮典斗首的醮燈與醮綵懸掛在住宅門前

用具等，以及祭典期間所需的供品、香燭、花果等，經常由信眾、友廟來自由認捐或主動提供。比較特殊的是以「燒王船」而受到矚目的王船祭典或迎王祭典，大多由信眾奉獻王船所需的各式米糧物品，稱為「添載」，盛行於南臺灣地區。

然而由於近半世紀以來的都會化快速發展，以及人口的遷移頻繁，在工商、服務業人口增加和外來居民移入的情形之下，臺灣許多都會地區中的廟會祭典活動，除了偶爾舉行一次的建醮活動訂有較為嚴密的募款制度之外，其它的年例性慶典活動，大多很難依照傳統作法採取收丁口錢的方式，來進行普遍性的募款。因此除了爐主、頭家等頭人的徵選之外，就變通募款的方式而採取主動勸募式的「題緣金」作法，或是完全開放由信眾自由認捐，逐漸走向了類似禮斗、建醮時的募款方式。目前臺北市境內地方公廟的廟會祭典活動，大多採取這種自由認捐的模式，如大稻埕的台北霞海城隍廟近年在農曆五月所舉行的霞海城隍祭典活動，除了在祭典期間舉行法會開放給信眾登疏安奉祈福疏牌之外，遶境活動所需的費用必須依賴募捐和自由捐獻的方式來募集，而不再像過去由「霞海城隍祭典協會」舉辦時，以卜選爐主、頭家和題緣金的方式來募款。

■「也得人、也得神」的奉獻文化

臺灣廟會祭典活動中的宗教奉獻現象，在本質上與一般的宗教奉獻最大的精神差異，乃是在這類奉獻中，信眾與神明之間也經由奉獻的過程，取得一種類似「盟約」的方式。最明顯的就是神明透過信眾的奉獻，來擴大發揮其「神威」及傳播信仰；信眾則透過神明的庇佑、加持，來獲得個人和家庭的健康、幸福與學業、事業的發達順遂，甚至僅是因為在形式上獲得較多的神佑，而得以提升他在世俗社會中的影響力，這也是為何有許多批評臺灣民間信仰過於「功利」的原因所在。然而，誠如臺灣民間俗諺所說的：「也得人、也得神」，若是沒有這些信眾的奉獻，也就無法讓臺灣的廟會祭典呈現出豐富而多元的信仰文化面貌了！在神聖與世俗的交融當中，我們也看到了臺灣民間豐沛的活力泉源。（作者為宗教文化研究者、財團法人中華民俗藝術基金會董事）



▲大稻埕霞海城隍廟城隍聖誕法會在壇中供奉為信眾祈福的疏牌



基督教的財物奉獻

文 / 錢國強 圖/編輯部

財物奉獻在世界各主要宗教裡是極為普遍的事，幾乎沒有一個信仰不接受信徒的奉獻，也沒有一個宗教的信徒不奉獻。早期社會以物易物，奉獻多以實物為主，但因攜帶不便，貨幣產生後，遂有逐漸取代實物的趨勢。

論到基督教的財物奉獻，其意義與其他宗教不同，一般宗教捐獻金錢，是為積德、感恩或為愛心奉獻，但捐獻後自己可得到功德、稱讚與美名；但基督徒的奉獻，卻是神兒女的責任，聖經記載舊約時代，神告知摩西頒下律法立下規定，新約時代，信徒因體會父神的慈愛、信實、赦罪與供應，及耶穌在十字架上捨己救贖的恩典，而甘心獻上感恩的回應，目的是為了要榮耀神的名，彰顯祂的大愛。奉獻的種類多樣化，包括個人對神、對教會提供勞務、時間、專長等委身服事，金錢財物的奉獻，只是其中的一項。其種類大致因舊約律法的頒佈（約西元前1400年）及耶穌昇天，地上教會的建立（約當西元30年）為分界。

主我渴慕你 尋求你公義
父神求你再來充滿我
主我渴慕你 尋求你公義
用新酒和油充滿我

■基督教奉獻的聖經記載

有關奉獻的要求，聖經記載是：「每逢七日的第一日（星期日），信徒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預備」。

進項是指收入未扣各樣費用的毛額，雖然沒有寫明是十分之一，仍宜解釋成是包括十分之一的奉獻及當納的奉獻，但為維持教會正常運作及全職傳道、幹事，同工的生活之需要，信徒仍需按時奉獻供應。

〈舊約律法頒佈之前〉

奉獻事例，最早發生在舊約聖經創世記裡，記載著人類始祖亞當與夏娃的兒子該隱與亞伯的奉獻：該隱是種地的，亞伯是牧羊的。到了挪亞時代，曾因感謝上帝救他全家而獻牲畜為祭，但直到神所揀選的義人亞伯拉罕，在一次搶救他侄子羅得的行動裡，打敗鹽海一帶五國君王的聯軍，神的祭司麥基洗德迎接他平安歸來並為他祝福，亞伯拉罕遂將所得財與物的十分之一奉獻給最高的神。亞伯拉罕的孫子雅各也曾許願若能平安回到父親的家，甘願將所有的十分之一獻給神。十分之一的奉獻比例，就成了後代奉獻數量的參考。

〈上帝透過摩西於舊約律法定十分之一的奉獻〉

這項奉獻的規定，記載在民數記十八章，凡是以色列人中出產的十分之一，神將它賜給利未（以色列十二先祖之一）的子孫為產業，因他們在會幕（臨時的神殿）裡協助祭司辦理祭祀神的事，並因為沒有自己的產業，所以賜給他們養生。其次，民數記十八章也記載利未人中的十分之一要給神，獻給神的部分必須是以最好的作為舉祭，這部分最後要給祭司亞倫及亞倫後代（是專職事奉神的人）。





〈律法十分之一以外，當納的奉獻〉

另外，還有其他的情形要奉獻，如：

憐憫貧窮而獻：三年的末一年，要將本年生產的十分之一取出來，積存在所住的城裡，分給利未人、寄居的人與孤兒寡婦，使他們在所居住的城中可以吃得飽足。

守三節期，按能力而獻：一切的男丁，一年三次要在除酵節（記念父神領他們祖先離開在埃及作奴隸的節日）、七七節（慶祝穀物收割）、住棚節（紀念神領先祖出埃及時曾使他們住在帳篷裡），按神賜福的多寡，各人要按自己的力量，奉獻禮物。

另外，還有燔祭（全牲供物為贖罪而獻）、素祭（獻田裡初熟之物）、平安祭（感恩而獻）、贖罪祭（誤犯律法禁止之事的罪而獻）及贖愆祭（作假見證的罪而獻）也是當納的奉獻。

為幫助貧窮所作的捐項（錢及物），在使徒時代仍存在，說明使徒時代仍保持遵守舊約關於財物十分之一及十分之一以外奉獻的原則。所以，教會中有因感恩的奉獻、資助福音工作、福音機構事工的奉獻及主日聽道等多項奉獻。

由上述規定來看信徒的財物奉獻，應包

括十分之一及十分之一以外的奉獻，但因教會的成員不再是單由以色列人組成，而是來自各地，並且耶穌替罪人死，已救贖了信徒的罪，信徒是完全屬於神的，不再是屬自己，信徒是神的兒女，天上的國民，信徒的盼望不再是在今世，而是在將來，有父神永恆的應許。因此，應當是全人奉獻給神，十分之一的奉獻只是最低的要求，但也有例外的情形在奉獻時應納入考量：

• 承認錢財出於神

基督徒是神金錢的管家，不是主人，錢財是供我們管理使用，要按時奉獻，不要不捨得奉獻，申命記第八章17：「恐怕你心裡說、這貨財是我力量我能力得來的」。錢財從神來，神可以賞賜錢財，祂也可以收回，信徒不要把錢財看的太重勝過愛神，將來天上產業，比地上的更寶貴，信徒應善用神所賜的錢財。

• 積財在天，投資於天國

我們憑神的話，相信奉獻是積財在天，地上的國度是短暫的，天上的家是永恆的，奉獻並非失去，而是積存於天上，主耶穌曾說：「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地上有蟲子咬，能蝕壞，也有賊挖窟窿來偷。不要貪愛錢財，不要為財寶憂慮」。永恆裡錢財無用，應

投資在神國的事工裡，好得到將來榮耀的賞賜。

• 要雪中送炭不要錦上添花

路加福音中，主耶穌曾講述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對死傷及貧窮者伸出援手，用愛心行善，並且為善不欲人知，這是主所喜悅的，大肆宣傳善行是主所厭惡，宜避免之。

• 奉獻的甘心樂意不勉強

論到奉獻，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不要為難、不要勉強。樂意捐獻的人是神所喜愛的。任何奉獻在奉獻時，都不要勉強反悔，否則神也不喜悅。若經濟能力不足以奉獻十分之一，生活會出現赤字，雖可暫不奉獻十分之一，但經濟情況好轉時，仍需按十分之一奉獻，不可以用此作為不奉獻的藉口。

耶穌當代，法利賽人（敬虔的宗教人士）及文士（專門抄寫聖經之人），奉獻所得薄荷、茴香及芹菜的十分之一（他們較多是貧窮的），十分之一的律法仍被遵守著，耶穌也認為納十分之一所得是應當的。耶穌復活昇天後，地上教會建立信徒敬拜的地點，已從耶路撒冷聖殿轉向由得救信徒組成的教會，過去與利未人、祭司或節期有關的獻祭，已因聖殿被毀及耶穌用自己身體獻上為人贖罪，使一切信徒的罪得赦而不用再獻贖罪的祭。

■ 百姓不遵行律法奉獻的影響

利未人所當得的分，無人供給他們，甚至供職的利未人，俱各奔回自己的田地去了，無法專心在聖殿裡，事奉上帝。耶和華神責備他們竟在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供物上奪取神的供物（神並不在乎他們獻千千的公羊為祭，因全世界都是祂的，責備的目的乃是要以色列人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

■ 甘心樂意奉獻 彰顯神的大愛

瑪拉基第三章10：「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我願所有信徒都能明白這句話，憑信心相信神話語的可靠，也明白奉獻的真意義，甘心樂意奉獻毫無勉強，因為這樣行，才是討父神及主喜悅的奉獻。

由上述聖經的記載中，讓讀者對基督教的經濟奉獻方式有更進一步的認識，進而對基督教及基督徒無私奉獻的情懷有多一分的理解與欽敬。（作者為財團法人台北基督徒南京東路禮拜堂傳道）

參考資料

- ★聯合聖經公會和合本聖經
- ★以色列史綜覽，吳理恩著，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
- ★基督徒生活面面觀，陳終道著，須道出版社



伊斯蘭世界的經濟特色

圖、修稿／馬孝棋 文／編輯部

自從伊斯蘭教成為阿拉伯半島上的宗教信仰主流之後，在不到百年的時間內，建立起一個橫跨歐、亞、非三大洲的阿拉伯帝國，不僅文化發達，其經濟更是繁榮，在當時與唐朝並列為世界上最為強盛的國家。

阿拉伯民族是游牧民族，為何能建立起如此強盛且國土廣闊的國家，除了歷史、地理與社會等因素外，其宗教裡的經濟因素亦是重要因素，因為在穆斯林的生活教義中著重今世好好努力工作同時要多行施捨為後世在天國求真主的寬恕，因此伊斯蘭重商但講究誠實，反對欺騙，更禁絕好逸惡勞與不當謀利，這種觀念不僅成為所有穆斯林的內心信仰與社會價值觀，同時更成為一種激發勞動熱情與克服艱困的激勵力量，因此自西元八世紀後，穆斯林們開始努力生產與開拓貿易，讓伊斯蘭世界擁有強盛的經濟實力。

雖然現代國際經濟有了很大的改變，但伊斯蘭世界仍保有一些特有的經濟運作特色，以下僅加以簡單介紹，讓廣大讀者能對伊斯蘭文化能有更進一步的瞭解。



■ 課功的稅賦制度

課功（Zakat）亦稱「天課」，是一種能夠達到財富均衡的社會安全制度，在阿拉伯文中所代表的意義是「財產的淨化」。是伊斯蘭教對於有一定財力的穆斯林所規定的一種功修。

由於伊斯蘭教認為所有穆斯林的財富均由真主安拉所賜予，因此富裕者有義務從其所擁有財富中拿出一定比例，用於濟貧與慈善事業。金錢、農產品、牲畜及拿出的比例則有以下之規定：在扣除必須的生活所需後，金銀或貨幣每年應從中抽取百分之二點五；農產品以河水、泉水澆灌之田地，所產出的農產品達1440公斤以上則從中抽取十分之一、以人力牲畜灌溉則抽取二十分之一；牲畜類中牛以30頭以上每增加10頭課一歲母牛1頭、羊以40頭以上每增加80隻羊課1隻母羊、駝以5隻以上每增加20隻課4隻羊或1隻駝。以上所課徵之物，自行施捨給由近而遠的親友中：赤貧、收課人員、贖身、欠債、斷路費者、安定信仰不安者、為主道者等人。課徵之物亦可繳交給伊斯蘭國家裡專門屬於天課機構，或是在非伊斯蘭國家可繳交給清真寺。

此種稅賦制度擁有諸多優點：首先，它有助於縮小貧富差距並達到社會公平正義；第二，由於天課用於扶貧和社會公益事業，因此具有類似保險制度的功能；第三，由於財產是徵稅的主要對象，可促使人民把閒置資金投放到生產經營中，以幫助社會生產；第四，由於天課以宗教信仰為課稅訴求，人民不敢逃、漏

稅，有助於稅收制度的管理。

課功是伊斯蘭行之多年的一種拿富濟貧的宗教社會責任，比現今的課稅制度還要早上一、二百年以上，其管理制度之合理、可靠、安全、迅速等優點是受到信仰教義中的誠實觀念所致，隨著現代社會經濟的發展，社會呈現M型發展，人民貧富差距加大，人類社會安定的隱憂正面臨嚴厲的考驗，而探討解決此一問題，乃是當今政府與民間團體和宗教所共同要正視的工作之一。

■ 互利與公平的商業文化

穆聖曾說過：「真主使群眾互惠互利」，因此伊斯蘭的商業文化講求互利與互惠，堅決反對損人利己，其互惠原則是符合商品流通中的等價交換方式，若違背互惠與等價交換，也就違背了伊斯蘭的公平原則，會受到大家譴責甚至被禁止。

此外，公平交易與反對投機亦是伊斯蘭的商業文化特色。在《古蘭經》中，穆聖也要求穆斯林要做誠實的商人，而不要做奸商。祂曾說過：「二人誠實，說明缺點，其交易必有福。二人說謊，隱匿毛病，其交易必倒霉。」，同時穆聖也曾警告過人們：「後世之日，招搖撞騙的奸商同暴君惡霸復活在一起；忠實利人的義商，同聖賢烈士復活在一起。」，因此伊斯蘭教主張正當的買賣以促進商業繁榮，並同時相信投機行為會擾亂市場。

至於反對壟斷，亦是伊斯蘭商業文化的特



色。伊斯蘭教雖認為在合理的範圍內自由競爭是合法與道德的，但若壟斷和囤積居奇則是一種罪惡。在《古蘭經》記載到：「窖藏金銀，而不用於主道者，你應當以痛苦的刑罰向他們預告。」，同時穆聖也曾說過：「誰囤積四十天，他便和阿拉脫離關係了。」以及「壟斷是非法行為，只有小人才幹這種勾當。」，由此可見其教義否定壟斷行為。

■ 禁止利息與高利貸

裡巴（Riba）原指曾盛行於阿拉伯半島的高利貸利息，但自伊斯蘭教創立之後，《古蘭經》和《聖訓》中開始明確禁止利息行為，並視裡巴與利息無本質上之區別，均是未經付出的勞動力，並按一定比例超過原借貸金額之非法收入，因此包括工業借貸利息、農業貸款利息、商業借貸利息，還是金融借貸利息等均為非法。此外，一些衍生性的金融商品，亦被視為投機行為而禁止操作。

但為能配合現代經濟的運作，讓伊斯蘭世界亦能享有現代金融制度所帶來的益處，因此有伊斯蘭銀行以及一些相關金融機構予以合法成立，同時依照伊斯蘭教義而訂定一些相關金融制度，以下僅加以簡單介紹其特色。

• 穆沙拉卡制（Musharakah）

規定以參予股份之方式，資助借款者投資或發展某項目，借款者有權在未來逐漸購回銀行的股份，至於投資所產生之利潤，則依雙方協議共同分享。

• 穆達拉巴制（Mudarabah）

基本上這是一種盈虧共同分攤的制度，該制度提倡銀行與存款戶應結為夥伴關係，也就是說，銀行經營的利潤由雙方共同分享，虧損亦由雙方共同分擔。此外，銀行貸款時也實行此制，其貸款收益也直接與借款人使用該筆貸款之經營狀況相關。

• 穆拉巴哈（Murabahah）制

銀行在資助客戶購買商品時，先就商品價格增加部分金額以做為服務費，藉此獲取銀行利潤，以後客戶需按期限一次向銀行償還債款，或是分期向銀行付款，則依雙方借貸協議之規定。

■ 全面發展的產業觀

在伊斯蘭文化的產業發展觀中，講求的是諸業並舉且全面發展，因此在伊斯蘭文化的價值系統中，看不到以農業生產否定其它產業的「重農主義」，以及強調商業文化的「重商主義」，同時也不存在漢人文化中所特有的「重農抑商」、「無商不奸」等偏差觀念。此外，



◀伊斯蘭教主張應適度消費

伊斯蘭教充分肯定各種產業的發展，並認為穆斯林只要動機純正且努力生產，不但在今世就有所收穫，在後世更能獲得安拉真主的喜悅與嘉獎。

總而言之，伊斯蘭文化鼓勵發展農業、畜牧業、工業及商業等有益社會發展之產業，但嚴格禁止穆斯林發展與從事以下幾種產業與職業，包括：種植危害人類的作物（如毒品作物）、博奕業、情色行業、煙酒製造業、養豬業、雕像業、繪像業等，同時認為這些產業所得均為不義之財且違背伊斯蘭教教義。

■ 主張適度的消費

在消費行為方面，伊斯蘭教主張應適度消費，反對過分浪費和過分吝嗇。從《古蘭經》所記載的：「真主的忠僕用錢的時候，既不浪費，又不吝嗇，謹守中道。」、「你們必須穿著服飾，你們應當吃，你們應當喝，但不要過分，真主不喜歡過分者的。」以及「你們不要揮霍，揮霍者是惡魔的朋友，惡魔原是辜負主恩的。」等等看來，伊斯蘭教反對人們過奢侈豪華的生活。

但從消費的另一層面來看，伊斯蘭教則認為過分的節儉與吝嗇亦是另一種形式的罪惡，因為這樣不僅會降低整體社會的消費水準與減少需求量，使得整體經濟呈現衰退狀況，同時也是辜負真主恩澤的行為。因此在《古蘭經》曾告誡過：「吝嗇使用阿拉所賜恩典的人，切莫以為那是對他們有利的，而是對他們有害

的，他們將在復生日，把他們所吝嗇的附在他們的頸項上。」

此外，穆聖也曾規定，任何人不得佔有未經開墾土地超過3年以上，否則其他人就可以推定該地無主而合法地加以利用，其主要目的在於要求穆斯林合理的利用資產以增進其價值。

近代以來，由於國際經濟情勢的快速轉變，伊斯蘭世界只在能源資源方面佔有一席之地，至於製造業、金融業及服務業等主流產業仍由歐美等經濟大國所主導。為何曾在西元中世紀時盛極一時的伊斯蘭經濟會在近代之中黯然褪色，除了統治階層腐敗，致使人民轉向逃避現實的信仰派別，因此僅注重內心修行而放棄經營現世、努力生產的價值觀。此外，西方工業革命的產生，更讓歐美資本國家乘勢開始成為全球經濟的主宰。

面對此一現實之國際經濟情勢，伊斯蘭世界目前開始有了一些經濟方面的改革與發展，同時也有許多成功之處讓國際社會高度肯定，其中杜拜在觀光產業的發展，更是令人耳目一新，相信在不久的未來，伊斯蘭世界的強盛經濟實力，將會以嶄新的風貌，再次躍登國際經濟舞台。





千里姻緣一線牽 ～月下老人

文/李秀娥 圖/李秀娥、謝宗榮

在中國和臺灣的傳統信仰中，主司未婚男女婚緣配屬的神祇是月下老人，月下老人又稱月老尊神，簡稱月老，被視為掌管人們姻緣之神。民間信仰中月老的職司乃是撮合男女，將姻緣簿中有姻緣關係的未婚男女以一條紅絲繩綁住，好讓有緣人終成眷屬，故祈求好姻緣的男女多會敬奉月老尊神。



■ 月下老人的由來與傳說

有關月老的傳說，主要源於唐代李復言《續幽怪錄》中的記載，故事大意是原本在唐代身為孤兒的韋固，曾在路過宋城（今河南省商丘縣南）住宿某客棧時，遇到一位奇異的老人，老人正在夜光下翻著一本簿子，韋固因好奇而詢問這本簿子是什麼？老人告知是一本姻緣簿，老人的布袋內則裝有牽姻緣的紅絲線，當時尚未婚配的韋固，在好奇心的驅使下，不免問起自己未來將娶誰為妻？老人翻了姻緣簿後回答說他婚配的對象為店北頭賣菜瞎老太太三歲的小女兒。

韋固原本是因好奇而問起的，哪知那老人竟說他將來會娶的女孩是個賣菜的三歲小女兒，韋固一氣之下，便派僕人去刺殺賣菜的小女兒，好讓那老人所說的話落空。誰知韋固的僕人一時心虛，想著無冤無故幹麼殺無辜的小女孩，因而只是刺傷她的眉心，後

◀台北霞海城隍廟所供奉的月老尊神。(謝宗榮攝)

來韋固和僕人也連夜逃跑了。

物換星移歷經十多年後，韋固當了兵，非常勇武，那位小女孩竟在因緣際會下被刺史王泰收為義女，並將義女許配給韋固，韋固欣喜的接受，但在新婚之後不久，也發現妻子額頭上老黏著貼花，好奇詢問才知是為了遮住幼年無辜被刺傷的疤痕，韋固這時才知當初月下老人所配的姻緣奇準無比，而月老的神蹟從此廣為流傳。

■ 宮廟對月老的崇奉

在中國或臺灣的民間信仰中，很少出現專祀月老的廟宇，大多以配祀的方式供奉在其他主神的神廟內，例如臺北市的台北霞海城隍廟（主神城隍爺）、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主神觀音菩薩）、松山霞海城隍廟（主神城

隍爺）、芝山巖惠濟宮（主神開漳聖王）及臺南市的大天后宮（主神天上聖母）等廟宇，皆有供奉月下老人，提供未婚男女祈求姻緣紅線等。

台北霞海城隍廟的月老供奉在城隍爺正殿前的神桌上；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的月下老人則奉祀在後殿虎邊廂房的神龕內，有柵欄圍住，民眾得在神龕門外祭拜；芝山巖惠濟宮的月老供奉於虎邊右廂的月老殿內；而松山霞海城隍廟的樓上城隍殿旁的虎邊神龕內也供奉有月老尊神。

有關宮廟開始供奉月下老人的原因，可能各有因緣，若以拜月老相當知名，甚至被誤認為月老廟的台北霞海城隍廟為例，據該廟管理人陳文文女士的口述，起源於民國六十年時，有位老太太到台北霞海城隍廟酬謝還願，她虔誠的感謝城隍爺長年來保佑先生事業興盛、孩子學業順利，以前她便常帶孩子到城隍廟拜拜祈福，孩子也順利考上理想的學校，平安的服完兵役，並獲得美國名校的獎學金，且順利取得高學位，嗣後並覓得很好的就業機會，但孩子們的情感生活始終沒有好消息，後來老太太便再向城隍爺祈求，庇佑孩子們能夠得到好姻緣，說也奇怪，幾個孩子便很快就找到理想的對象了。

老太太深感神恩顯靈，便向當時



▲信徒虔誠向松山霞海城隍廟的月老尊神祈求賜與好姻緣。（謝宗榮攝）



►中秋節時台北霞海城隍廟的管理人陳文文女士正為月老祝壽致詞。(謝宗榮攝)



廟中主持陳國汀先生（為陳文文女士之二哥）表示，準備捐獻月下老人神像一座以示感恩，並協助城隍爺為未婚男女牽紅線，當時陳國汀先生推薦聘請臺北縣蘆洲的王稻瑞先生雕刻此尊高一尺三的月下老人神像，因此月老便供奉於城隍廟內。原本擁有冉冉白鬚、雙頰紅潤的月下老人，也因三十多年來香火興旺的燻染，白鬚鬚也燻成了黑鬚鬚，月老尊神終日面帶慈祥的微笑，左手拿著婚姻簿，右手拄著拐杖，肩披一堆紅絲線，每天在台北霞海城隍廟，熱忱的將紅線分發給前來祭祀祈求姻緣線的未婚男女，也因該廟月老經媒體爭相報導後，許多未婚男女或父母爭相替兒女前來祈求姻緣促成一對對的佳偶。

因此，台北霞海城隍廟成為許多未婚男女祈求賜予好姻緣的寺廟，祈求月下老人牽紅線的信徒絡繹不絕，每逢國曆二月十四日西洋情人節、農曆七月七日的傳統情人節以及農曆八月十五日月下老人聖誕日，常常吸引許多未婚男女前往台北霞海城隍廟祭拜。

■ 為月老聖誕祝壽

每年農曆八月十五日為中秋節，當天也是月下老人的聖誕日，由於台北霞海城隍廟月老信仰非常靈顯與興盛，平常便有許多未婚男女

前來祈求月老，每當成婚後，逢月老聖誕時，許多信眾都會攜帶供品前來答謝月老。

農曆八月十五日台北霞海城隍廟為了替月老祝壽，近年多在下午一點半至三點舉辦「切蛋糕祝壽」的活動，並分贈喜餅、喜糖，許多信眾聞訊早已等在廟左側近永樂市場臨時搭建的廣場上等候，而月老的神偶（大仙魁）也被請來供在廣場內，接受信眾的祝賀。

晚上七點舉行「中秋佳節聯歡晚會」的活動，台北霞海城隍廟特別邀請多位職業的女歌手輪番唱歌、並有高檔的卡拉OK配樂。讓參與民眾歡渡月老的聖誕與感受中秋晚會熱鬧的氣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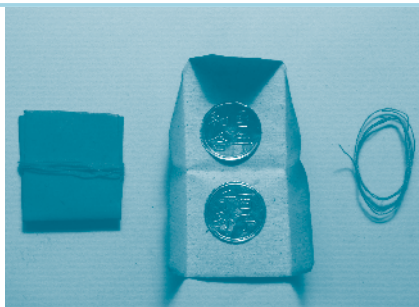
至於芝山巖惠濟宮在中秋月老聖誕日，廟方當天也會準備供品祭拜，而曾獲得月老賜婚者，也會於當天敬備供品：如水果（多有柚子）、月餅、香、燭等前來答謝祝壽。

■ 如何向月老祈求好姻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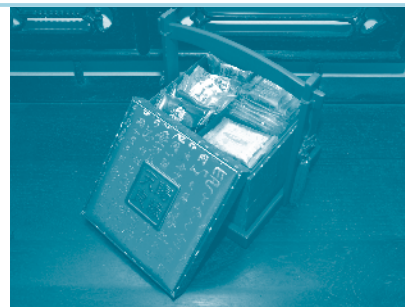
要祈求月老賜予好姻緣，每間宮廟都有自成一套的祭拜程序，例如，首次向台北霞海城隍廟月老祈求時，信眾需先準備一份金紙、禮香、喜糖（為黃砂糖）、紅線一條和鉛錢一份當作祭品，在祈求時，需要報告當事者的姓名、年齡、住址，以及喜歡對象的類型，請月



▲台北霞海城隍廟給信眾敬奉月老的喜糖、鉛錢與紅線。(謝宗榮攝)



▲鑄有「百年和合」、「百子千孫」的鉛錢，可帶來好緣分。(李秀娥攝)



▲天賜良緣的訂婚喜餅。(謝宗榮攝)

老作主，等到訂婚後再攜帶訂婚喜餅前往答謝。

拜完後則將喜糖留下與眾人結一份善緣，廟方則會將祭拜過的喜糖（黃砂糖）用在農曆五月迎城隍的慶典中或供平日廟會甜點或進香客吃的甜冰品或是年貨大街時供民眾喝的平安甜茶之用。每當促成婚緣的信眾皆會送來訂婚喜餅以示答謝，廟方也會將這些喜餅、喜糖放在供桌上給前來求姻緣的信眾吃，吃喜糖的信眾可藉此沾沾別人的喜氣。

首次祭拜完後，則向月老手中抽取一條牽姻緣的紅線，加上鉛錢，以順時鐘方向先繞過天公爐燻一燻，以示獲得神明的庇佑，並將鑄有「百年和合」、「百子千孫」的一對鉛錢放在皮包內帶在身邊，「鉛」閩南語諧音為「緣」，表示可以獲得月老隨身庇佑，暗中牽一段好姻緣。廟方也會敦敦告誡拜月老者，取月老的紅絲線時，千萬不可太貪心，只能取一條紅絲線，以前曾有信徒不小心取走太多條紅線，導致不必要的感情糾紛。

當祭拜月老後，如有紅鸞星動的徵兆時，可以再買束鮮花，祈求開花結果，並再點上一盞光明燈，盼望早日婚成，待好事成雙後，則攜帶訂婚喜餅或金牌、香油錢等到廟方祭拜，向月老酬謝神恩庇佑。

而艋舺龍山寺的信徒皆在神龕門外祭拜月

老，供桌上放有給信眾祈求好姻緣的紅絲線，只要信眾上香祝禱時稟明姓名、生辰歲數、地址、希望婚配好對象等祝詞過後，再擲筊請示，聖杯時便可祈取紅絲線隨身攜帶，好讓月老暗中為未婚的信眾牽起一段好姻緣。

至於芝山巖惠濟宮的月老祭拜方式，當信徒本身或其家長有意請月老賜婚者，則可敬備水果三或四樣，並向廟中辦公室索取一份「賜婚吉祥文疏」（再自行填上個人資料）、紅絲線、鉛錢（代表緣份）、符令等，與金紙一份共同奉在月老殿內，虔誠向月老祈求。祭拜時，並自行誦讀「賜婚吉祥文疏」，拜後將文疏與金紙一同火化，再將鉛（緣）錢、紅絲線一條、符令等在香爐上順時針繞三圈後，隨身攜帶即可。

而松山霞海城隍廟的月老祭拜方式如下：
1.呈供品、稟明姓名、住址、祈求對象。2.拉一條月老手上紅線，過香爐放身上，緣錢放枕頭下。3.婚姻成時，帶喜餅答謝月老。

由於世間男女深信月下老人的慈悲應允牽起紅線的靈驗護佑，因此月老也越來越深獲信眾的崇信，而月下老人往往也不負眾望，將世間有緣的未婚男女的好姻緣隨緣一一牽起，我們也期待世間有情人皆能終成眷屬。（作者為民俗文化研究者）



藏傳佛教 法器巡禮

文・圖/世界宗教博物館

■ 藏傳佛教源起

西藏高原平均海拔高度超過四千八百公尺，四周群山環繞，山區幾乎終年積雪，氣候乾燥，環境嚴酷險峻，一般人並不容易深入其地，因而給人一種遙遠神秘的意象。西藏在唐、宋時代均稱「吐番」，元代分其地為三大區古魯遜、阿里、烏斯藏，清代初期稱為圖伯特，另稱甘、青一帶之藏族為唐古特，直至康熙二年（西元1663年）才出現「西藏」之名。

史前藏人的世界觀是一種泛靈的信仰，萬物皆有生命，古老藏人的世界充滿了諸神、祖先與天地的自然神靈。大約西元前一百年，當朝的國王創立了王室的宗教：苯教(Bon)，擷取萬物有靈的信仰，王朝祭祀與民間信仰皆以此為主，與後世引進的佛教，展開千餘年的競爭、交融，匯聚成今日的藏傳佛教。

西元七世紀，雅隆王朝（Yarlung dynasty）第三十二代國王首度征服各部族，其子松贊干布（Songtsen Gambo, 西元627-649年在位）終而統一全藏，並擴大疆土至中亞以及絲路城市、尼泊爾、拉達克、印度東北部、緬甸北部等廣大地區，遂與佛教有了接觸。松贊干布為國土長治久安，借鏡當時中國、印度兩大王國的宗教傳統，並受王妃唐朝文成公主以及尼泊爾赤尊公主篤信佛教的影響，遂皈依佛教，成為西藏第一位「法王」，並據此發展

出藏地信仰、語文系統、法律制度等等。

後至赤松德贊（Trisong Detsen, 西元755-797年在位）時期，前後邀請印度那爛陀寺寂護大師以及大成就者蓮花生大士（Padma Sambhava）入藏宏揚佛法，協助修建第一座佛教寺院「桑耶寺」。同時翻譯佛教經典，傳法授徒。自西元七世紀起，藏人逐漸接受並虔信佛教，佛法遍及斯土，進而發展出寧瑪、薩迦、噶舉格魯等僧團教派，主導西藏的佛教思潮，影響至今。

■ 藏傳佛教器物

藏傳佛教藝術的美學基礎，在於顯示佛教對於事物實相的知見，所有佛像都是諸佛智慧與慈悲的化現。西藏藝術主要在於描述諸佛及其法界，精準正確而不加造作，因此擁有一種不凡的力量與美感。藏傳佛教的宗教藝術作品，兼備了顯宗與密宗的義理，透過各種表現形式，全面、嚴謹地傳播宗教教義的內容，是信徒了解教義的重要方式之一。其藝術相當多樣化，按儀軌經典、習俗文化、地區風格以及時代先後而各有特色，大分為經卷、造像、繪畫、器物與建築等類項。其中器物大分為法器與供器，形式、內容、材質，種類眾多而繁複，且宗教儀規嚴謹，使用方式各有規矩，具有強烈的神秘色彩，因此成為藏傳藝術的代表之一。

隨著藏傳佛教的興起，相關器物逐漸增多，工



▲八供杯

▲淨水瓶

藝技術愈加完善成熟。藏傳佛教器物包括宗教法器、禮器、戰鬥武器及神靈的持物等，原本多源自於印度佛教的傳統器物，演變至今，發展出藏傳佛教獨特的藝術表現與風格。具體而言，佛寺裡所有莊嚴佛壇以及用於祈請、修法、供養、法會等各類佛事的器具，到教徒個人使用或攜帶的器物都可入列，因此種類繁多，大體可以分為禮敬、稱贊、供養、持驗、護摩、勸導六大類，各有其不同的象徵意義與功能，有的器物還兼有數種用途。

藏傳佛教藝術在佛教藝術中是相當豐富而具有特色的一類，深刻的宗教意涵加上濃厚的神祕氣息，因而長期受到各方的關注

與研究。世界宗教博物館為民間佛教組織善資成立，藏傳佛教相關蒐藏在多方捐贈與徵集下，逐漸累積，近年除舉辦相關特展之外，亦加入政府「數位典藏」計劃，持續探究藏傳佛教藝術的深遠意涵，進而成為日後展覽、研究與教育的最佳題材。在此僅選出館內幾項饒富特色的器物作為介紹，一同欣賞藏傳佛教器物的內涵與美感。

■ 文物賞析

• 八供杯（金屬28-4-28 cm）

依照藏密傳統，每天佛壇前必備八種物品供養諸佛菩薩，分別為水、水、花、香、燈、塗香、食子（食物或水果）、樂器（以海螺或鈸）。一般早晨上供，晚上撤供，要注意清潔與供品的汰舊換新，八供需擺正，每杯距離一粒米，倒水時不可溢出，但必須全滿表示福德具足不漏，供品從外買回，必須以寶瓶灑淨，以防招染不淨障礙。「八供」是最簡易的一種供養，供養越多，積聚功德越多，但需發心正確。擺放八供的供碗，一般是

用銅或銀製成，碗上常鑲嵌吉祥圖案，如吉祥結、法輪、雙魚、寶傘等。一般八供之意義如下：

水—供養諸佛菩薩飲用。

水—供養諸佛菩薩盥洗。

花—供養諸佛菩薩一切美好的色。

香—供養諸佛菩薩世間美好的香。

燈—供養諸佛菩薩眼識光明。

塗香—供養諸佛菩薩塗身之油代表世間美好之觸。

食子—供養諸佛菩薩之食物代表味。

音樂—供養諸佛菩薩世間妙音代表聲。

• 淨水瓶（金屬28-4-28 cm）

淨水瓶是日常供養諸佛菩薩的器物，是用來裝盛重要供品「淨水」或「甘露」的供具。不僅用來作為日常供養，同時在許多儀式，如灌頂、淨化的場合裡，亦是不可或缺的器物，因此依據使用儀軌與場合的不同，發展出各式各樣的淨水瓶形制，不過一般藏族傳統裡使用的淨水瓶，多是有壺嘴和有蓋的水壺樣式，材質以金屬為主，不乏精緻裝飾。



在藏傳佛教的儀式裡，供水的淨水瓶大分為兩種，一種裝有灌頂水，一種則是在儀式各階段能實際倒出水進行淨化。壺嘴從瓶體垂直向上延伸，從華麗裝飾的摩羯頭伸出；上方瓶口中央裝有一錐狀金屬管口，多半以一把孔雀翎封口，此孔雀翎即作為灑水揮子。淨水禮瓶多以銅、銀製成，飾有蓮瓣、纏枝渦形和吉祥符號，瓶體一般都飾有彩色錦緞瓶罩。

• 嘎巴拉（骨、金屬 5-11.6-5.5 cm）

藏傳佛教的法器類繁多，尤其是密宗修法、持驗所使用的法器，更具神秘色彩與錯綜複雜的宗教儀式，嘎巴拉（Kapala）即是特殊的代表性法器之一，在藏密修法儀軌裡，用其裝盛供品於佛壇前，作為修法法器或供具。嘎巴拉又稱顛器，由梵語音譯而來，即有骷髏之意，是藏密主要修法與祭祀的法器之一，象徵一種覺悟的力量可將死亡轉變成永

恆的生命。人頭骷髏的感官造型，是以強調人骨骷髏等引人恐懼的形象，提醒生死無常的虛幻假象，若能克服死亡的恐懼與心中魔障，當能捨棄塵世貪戀，進入證悟的境界。此顛器由人頭骨顛體、金屬鑲嵌裝飾的碗蓋與碗托組合而成，碗托上半部是三角形台座，角上各有一骷髏頭像，三面滿綴火焰紋，碗托底座飾以寶珠與火焰刻紋；碗蓋以一金剛杵為蓋把，蓋上雕刻以珊瑚、卷葉、寶珠等圖樣，整體作工精美。

• 金剛鈴、金剛杵（金屬 8.5-16-8.5 / 2.5-12-2.5 cm）

金剛鈴、杵為藏傳佛教常用法器，成對出現，分別象徵智慧（空性）與慈悲（方便）。金剛鈴用於驚覺眾生使之醒悟而得喜悅，是代表智德的法器，表明佛智之體堅固，能摧破一切煩惱，《略出經》即云：「由結金剛鈴契，故能生歡喜。」

此金剛鈴柄首為五鈷杵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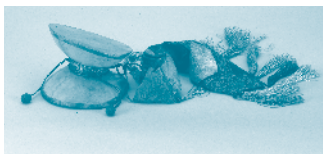


▲嘎巴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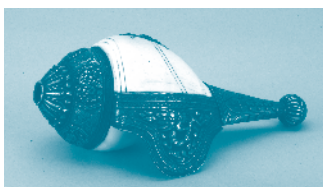
▲金剛鈴、金剛杵

柄上有戴冠菩薩首，象徵大智慧波羅密多女神，鈴身頂端刻覆蓮花瓣與八個梵字音節，象徵八個不同方位的供養菩薩；中央上方以十六個平行金剛杵形成內金剛輪，下方則以三十二個垂直金剛杵形成外金剛輪。金剛鈴要使用銅合金以熟練的鑄造技術製成，包括精密的鑄模以及一系列金屬壓花技巧；鈴身以細緻完美的比例呈現，這樣透過鈴舌敲擊所發出的「智慧空性之音」才不會過高或過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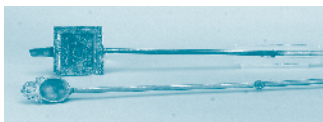
金剛杵是慈悲或方便的象徵，原為古代印度兵器，後借喻為得堅利之智、能斷煩惱、降伏惡魔。中央兩旁環節向外八瓣蓮花向外，象徵八大菩薩；兩端各



▲手鼓



▲法螺



▲火供法器

有四隻魔羯魚，象徵慈、悲、喜、捨四無量，口中長出長牙，連同中心主股，集於頂端形成五股結構。摩羯魚原是印度神話中的神獸，代表水所給予人的生命力，也是寶藏的守護者，後來成為重要的避邪神獸。最初金剛杵尖端甚銳利，直至用為法器，其形狀已改變許多。

• 手鼓（骨 2.5-12-2.5 cm）

手鼓，藏語音譯「扎嘛嚕」，又稱嘎巴拉鼓、靈鼓，通常以兩個頭蓋顱骨相背粘合而成。雙面鼓腔，鼓面人皮或皮革製成，多塗繪花紋顏色。接合的中腰處，束以錦緞綵帶與小鼓槌並繫上五色織錦穗帶。手鼓既是樂器，亦是藏密修行的法器之

一，使用時以兩指執鼓腰左右搖動，繫於鼓腰上的球槌便會輕擊鼓面發聲，屬藏密專有之特殊法器。

藏傳佛教認為聖者之骨骸具有特別的修持法力，「嘎巴拉」即是藏語的顱骨之意，其所製成的手鼓，亦被視為具有神性之宗教法器，有時顱鼓內部會被書寫上修行經咒，強調所被賦予的法力。手鼓在修法或金剛舞時持用，有時亦配合金剛鈴、金剛杵使用。此件手鼓，以顱骨與人皮製成，以原色呈現，愈顯藏密法器神秘與深沉之處。

• 法螺（貝殼、金屬 8.5-21.5-11.3 cm）

法螺亦稱海螺、法贏，是藏傳佛教常用法器之一，可作為法會活動裡的吹奏樂器、法號，也常是佛壇前盛放甘露的供具。它是如來佛講經時的法音標誌，佛經有云釋迦牟尼說法時聲音洪亮，有如大海螺的聲音響徹四方，眾生聽到法螺聲可以消除罪障，進入西方極樂世界。此外，在灌頂時，作為登上正覺位的證明，需授予阿闍法螺。此法螺上嵌金屬吹口與護板，螺上端吹口飾以蓮花瓣、四瑞相與葉草紋，

護板刻飾行龍與卷草紋，螺身另飾松石寶珠，隆重精緻。

• 火供法器（金屬 78-5-1/79-9-1 cm）

火供法器是密教護摩法儀式裡所使用的一種法器，方形的杓子稱「注杓」，圓形的稱「瀉杓」，成組使用，作為盛倒酥油的器具。火供是西藏一種重要的宗教儀式，意義是將供物投入火中，以供養諸佛菩薩，使所求願滿，起源於婆羅門供養火神，以驅魔祈福的做法。

「火供」儀式的作法是先製作供養佛像的沙土壇城，在壇城中挖一個洞並點火，再放入酥油、水、蜂蜜、穀類、水果等供品，以祭祀供養諸神。負責火供的喇嘛口唸經文，右手持圓形瀉杓，舀起酥油到入左手的方形注杓池裡，酥油將從前端的管中流出，倒入火中，象徵智慧與慈悲的結合。瀉杓為圓形，象徵圓滿之佛德，注杓前端的方池為一壇城，方形外圈為金剛杵包圍，池中央三角容器，亦以半截金剛杵為飾，流口由池中底層穿孔接一方管至前端，酥油便是由中間流出，注入火爐中。



人生的智慧

文/中國佛教會理事長
淨良長老

■ 慈悲喜捨、怨親平等

佛教中講「慈悲喜捨、怨親平等」，我們都希望別人慈悲、喜捨給我們，卻很少慈悲、喜捨給別人，見到不喜歡的人，就連笑一笑都做不出來，這怎麼行呢！大家要有視冤家如親人的修為，如此才能誠於中，形於外。

今日臺灣政局的不安，是少數人為的因素，使許多不明究理的民眾受到影響，且因為派系太多，帶頭的人員不滿彼此的作為，並且糾集群眾，造成彼此都受到傷害，這是值得大家注意與關心的問題，因為我們都有責任要為社會的美好打拼。

大家心中一定要具有「慈悲喜捨」之願，不與人比高下、比大小、比輸贏，而是以悲心利濟的情懷，以無我的平等心去幫助已在位者，並不是把不滿意的人打倒，把自己喜歡的人推上去，就可心安滿足。人非聖賢，更非萬能，每個人都有缺陷及自私，這是在所難免的，唯有依靠完整的法制才能防範，何況大家都共同生活在這塊土地上，應該彼此關懷與尊重、互相幫助、互相牽成，這才是根本之道、全民之福。

前陣子，臺灣人民受總統大選的影響，彼此互相對立，人心惶惶，社會中瀰漫著不安的情緒。但佛教徒應稟持清心自在的態度，惟有身心獲得清淨自在，並以佛陀的「慈悲喜捨、怨親平等」的教導，不斷自我修習、實踐，同時做出不念舊惡、寬恕互助的修為，才能消除心靈上許多不淨的污染，真正達到清心自在的境界。

■ 重視婚姻的維持

有感情人的兩人結婚，就是要為這世界增加有力的創作人員，共同美化世界，這是人類生命最為珍貴的泉源。世界會這麼美麗，就是由於人類生生不息的延續著傳宗接代的崇高責任，才能創作



世界、美化世界，這就是人類世界創造出美滿家庭的無比價值。

站在佛教的立場，並不希望人人均出家為僧，而是希望人人都能早日結婚、成家立業，為社會貢獻己力。為自己的家族增加成員，不但社會繁興，佛教的利世事業也能受到護持而更為開展，佛教徒相信人口的增加會產生更多具有善根的人出家為僧，傳承佛教的衣鉢。在此以「忠、恕、仁、孝」四字的文化傳承意涵來勉勵天下夫妻，期為所有家庭與社會創造和諧快樂的願景。

首先說到的是「忠恕」：夫妻之間要彼此「忠誠」，所謂：「書有未曾經我讀，事無不可對人言。」，故夫妻相處要坦誠，更要彼此懂得「寬恕」之道，不要在小事上計較，彼此要多加體諒與包容；「仁」則代表仁愛，既已結為夫婦，就必須終生堅守互相攜成與愛護；至於「孝」則是孝順之意，對父母、長輩一定要和顏悅色，不一定要物質的提供才是孝順，而是要以行動來表現內心的孝敬，也就是所謂的「誠於中、形於外」。

■ 瞭解真實的義理

佛教的真實義理是講空、無我、平等、慈悲、喜捨、忍辱、精進。簡短的說：空就是包容；無我就是犧牲；平等就是尊重；慈悲就是幫助；喜捨就是奉獻；忍辱就是求全；精進就是開展。要能真實懂得這些義理的受用，並發揚佛陀的精神，才能共建和諧社會，真正落實與呈現成果。

此外，「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鐘」，這是很不容易的事，也只有少數的幾位才作得到，因為做和尚要受十年八年的苦行教育，要外備嚴謹的四大威儀，內俱四無量心的修為，才能負起每天敲鐘的責任，絲毫馬虎不得，所以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鐘，不是可以打混的推辭話，這是代表每一個人站在什麼崗位，就要認真盡到自己應盡的責任。



臺北市宗教財團法人將納入本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 規範

文／蔡佩芳

行政程序法施行後，有關人民權利義務之事項應以法律規定或以法律明列其授權依據，故內政部重新檢討內政業務財團法人監督準則之授權妥適性，於96年5月30日廢止內政業務財團法人監督準則，並於96年6月1日訂定發布「內政部審查內政業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

又依地方制度法第18條規定：「下列各款為直轄市自治事項：...直轄市宗教輔導。...」，臺北市前於95年訂立「臺北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為因應內政部廢止「內政業務財團法人監督準則」，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刻正修正「臺北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部分條文，將本市宗教事務之財團法人納入該規則規範管理之，請本市各宗教團體宜先行檢視捐助暨組織章程規定是否符合該規則之規範，儘速修正不符之處以茲因應。

有關「內政業務財團法人監督準則」與「臺北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之差異處略述如下：

（一）財團法人董事及監察人規定：

- （1）「內政業務財團法人監督準則」原規定董事名額為5至31人，監察人並無特別規定，任期亦無規定；「臺北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則規定董事名額以5至21人為限，任期不得逾3年，監察人以3至7人為限，任期與董事同。
- （2）「臺北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規定「董事須有三分之一以上具有從事主管機關規定之財團法人業務相關素養或經驗。」、「董事相互間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者，不得超過董事名額三分之一。」、「監察人相互間、監察人與董事間不得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外國人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人數不得超過董事總名額或監察人總名額三分之一。」等限制。

（二）申請設立應備表件：

「臺北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新增下列2項表件：

- （1）「董事相互間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者，未超過總名額3分之1切結書；設有監察人者，其相互間、監察人與董事間不得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之切結書。」。
- （2）捐助人同意於法人完成登記時，將捐助財產移轉為法人所有之承諾書。

（三）預決算報表申報時間：

- （1）「內政業務財團法人監督準則」規定：財團法人應於會計年度開始前3個月，檢具次年度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於年度終了後3個月，檢具年度決算及業務執行書，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 （2）「臺北市財團法人暫行管理規則」規定：財團法人於會計年度開始1個月前，檢具次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書，提經董事會通過後，送主管機關備查。應於會計年度終了後3個月內，將前一年度工作報告、決算及財產清冊提經董事會通過後，送主管機關備查。但依規定應由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於會計年度終了後5個月內辦理。

上揭條文規定可至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網址：<http://www.law.taipei.gov.tw>）查詢。



97年度宗教團體財務問答集(二)

文/得魚會計師事務所彙整

提問一：財團法人若擬申請解散登記，是否需辦理所得稅決算申報及清算申報？

依財政部86年4月9日台財稅第861890732號函規定，公益機關團體解散無須辦理當期決算及清算申報。

惟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雖無因解散而須向稽徵機關辦理當期決算及清算申報之規定，但其解散後賸餘財產之處理，仍應查明是否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2條第1項第3款之規定。

提問二：利息所得免予扣繳之條件為何？應準備那些文件申請及該向那個單位申請？

依財政部81年3月23日台財稅第801254871號函規定：「符合所得稅法第11條第4項及行政院頒訂免稅適用標準規定之機關團體，取得金融機構利息所得，金融機構於驗明稽徵機關核發之證明後，可於給付時免予扣繳所得稅款。惟應依所得稅法第89條第3項規定，列單申報該管稽徵機關。」亦即免予扣繳所得稅款並不等於免結算申報及免扣繳申報。

至於申請利息所得免扣繳證明應具備文件列舉如下：

- (1)申請書。
- (2)法人登記證書影本。
- (3)捐助暨組織章程影本。
- (4)董事長（法人代表人）身份證影本。
- (5)董監事名冊影本。
- (6)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影本。

備齊上開表件後至主事務所所在地稽徵機關(國稅局)申請。

提問三：宗教團體向其他非營利單位購置之固定資產是否需開立發票？

營業稅法第6條第2款規定：「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機關、團體、組織，有銷售貨物或勞務者，為營業人。」，同法第1條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銷售貨物或勞務及進口貨物，均應依本法規定課徵營業稅。」，但若該交易如為一時性非經常性之銷售貨物或勞務者，為簡化作業，得免辦營業登記，得依財政部75年9月30日台財稅第7535812號函釋規定開立憑證(407繳款書)繳納。

提問四：日前因大陸四川地區受到地震災變，宗教團體是否可直接對大陸地區機關團體或個人進行捐贈？

依據財政部80年12月17日台財稅第800767121號函相關規定：

- 一、捐贈單位需符合所得稅法第11條第4項規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並應與其創設目的相符。
- 二、應經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依據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審核許可，惟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基於人道考量已通案同意對中國四川賑災，故宗教團體如欲發起勸募，僅需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等規定向內政部申請，內政部毋須再徵詢大陸委員會意見。
- 三、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往來許可辦法」第5條第2項第1款第15目的規定，匯往大陸地區之款項，若超過新臺幣50萬元者，應經大陸委員會許可；陸委會業已開會決議，對於中國四川賑災之捐助匯款採通案處理，並已函告中央銀行、金管會，並由其轉知各金融機構前述做法。



九十七年七~九月

臺北市 宗教活動

7/5~7 (農曆 6/3~5)

文昌升(安)學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7/5~9/27 (農曆 6/3~8/28)

週末學術講座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台北市虎林街26巷3號
02-2768-2474
*每週周六
地點：附設圖書館(虎林本館)

7/8~9 (農曆 6/6~7)

補運日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7/9 (農曆 6/7)

天門開一

祈福消災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7/12~13 (農曆 6/10~11)

兒童夏令營

財團法人台北市東和禪寺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21-33號
02-2351-7887

7/17~21 (農曆 6/15~19)

觀世音佛祖得道紀念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7/17~21 (農曆 6/15~19)

法華光明盛會

光華寺
臺北市中正區水源路157號
02-2303-2373

7/21 (農曆 6/19)

觀世音菩薩成道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7/21 (農曆 6/19)

恭祝

觀世音菩薩成道紀念法會

光華寺
臺北市中正區水源路157號
02-2303-2373

7/26 (農曆 6/24)

感恩祈福慶聖壽—

關聖帝君

1848週年聖壽大三獻禮

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台北本宮、北投分宮)
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2段109號
02-2502-7924
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4段18巷50號
02-2891-2731

7/26 (農曆 6/24)

關聖帝君聖誕誦經會

台北市圓玄學社
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3巷18號
02-2502-7096

7/27 (農曆 6/25)

水懺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7/31 (農曆 6/29)

中元普渡—

地藏王廟開鬼門、豎燈篙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8 / 1 (農曆 7 / 1)

中元普渡一豎燈篙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8 / 8~17 (農曆 7 / 7~17)

盂蘭盆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2段44號
02-2351-3868

8 / 9~15 (農曆 7 / 9~15)

中元超渡法會

台北市圓玄學社

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3巷18號
02-2502-7096

8 / 11~15 (農曆 7 / 11~15)

中元普渡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8 / 11 (農曆 7 / 11)

中元普渡超薦法會

興雅福德宮

臺北市信義區永吉路30巷30號
02-2746-6032

8 / 12 (農曆 7 / 12)

中元普渡一

發表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8 / 13 (農曆 7 / 13)

中元普渡一

拜樹蘭腳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8 / 13~15 (農曆 7 / 13~15)

慶讚中元暨超薦祖先法會

台北天后宮

臺北市萬華區成都路51號
02-2331-0421



8 / 14 (農曆 7 / 14)

中元普渡一

拜轆、放水燈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8 / 15 (農曆 7 / 15)

中元普渡一

放榜、放燄口、普施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8 / 16~18 (農曆 7 / 16~18)

盂蘭盆報恩超度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東和禪寺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21-33號
02-2351-7887

8 / 17 (農曆 7 / 17)

水懺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宗教活動快遞

8 / 20 (農曆 7 / 20)
慶讚中元普渡祈安大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朱厝崙福聚宮
 臺北市中山區龍江路55巷21號
 02-2721-5792

8 / 24 (農曆 7 / 24)
超薦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8 / 24~30 (農曆 7 / 24~30)
**恭祝地藏王菩薩聖誕
 頌地藏經七永日**
 財團法人台北市蓮友念佛團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63號
 02-2771-4544

8 / 25~27 (農曆 7 / 25~27)
盂蘭盆超度法會
 光華寺
 臺北市中正區水源路157號
 02-2303-2373

8 / 30 (農曆 7 / 30)
地藏王菩薩祝聖超薦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11號
 02-2302-5162

9 / 13 (農曆 8 / 14)
**恭祝福德正神千秋
 秋季祈安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朱厝崙福聚宮
 臺北市中山區龍江路55巷21號
 02-2721-5792

9 / 16~20 (農曆 8 / 17~21)
天上聖母暨列位高真安座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9 / 15~21 (農曆 8 / 16~22)
梁皇寶懺祈安植福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北投區慈生宮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1段321號
 02-2822-7410

9 / 20~26 (農曆 8 / 21~27)
秋季消災延壽祈安禮斗法會
 台北天后宮
 臺北市萬華區成都路51號
 02-2331-0421

9 / 21 (農曆 8 / 22)
水懺法會
 財團法人台北市松山慈祐宮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761號
 02-2766-3012

9 / 21 (農曆 8 / 22)
禮慈悲三昧水懺
 財團法人台北市蓮友念佛團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63號
 02-2771-4544

9 / 29~10 / 3 (農曆 9 / 1~5)
護國祈安植福吉祥法會
 光華寺
 臺北市中正區水源路157號
 02-2303-2373

節目預告

臺北大不同 (台北廣播電台)

【FM93.1都會資訊頻道】每週日 16:00~17:00

節目以宣導民政、區政、戶政為主並有豐富的宗教活動介紹

★ 以上內容由各宗教團體提供，僅供參考，如有異動或疑問請逕洽各辦理單位，並以各單位之實際內容為主。



聽奧奪金 我有信心

過去 我們已奪下多項冠軍更破世界

現在 我們蓄勢待發

未來 我們將在臺北拿下最高榮譽



臺北看我 聽奧加油

2009.09.05 - 15 www.2009deaflympics.org

～贊助我們～捐款帳戶：臺北富邦西松分行(總分支機構代碼 012-5309)
財團法人二〇〇九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基金會 捐款帳號：530-102-817914

心鏡 INSOUL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www.ca.taipei.gov.tw

ISSN 1612534-4



9 771812 534007
GPN:2009301828

工本費：75元